



2017年中期報告



恒生銀行
HANG SENG BANK

目錄

1	業績簡報
2	董事長報告*
3	行政總裁報告*
5	財務概況
14	風險及資本管理 (未經審核)
14	風險管理
21	資本管理
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
24	簡明綜合收益表
2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未經審核)
67	審閱報告
68	其他資料

* 為方便閱覽，於報告內引述之百分率，已適當地調整為整數，惟比率指標則仍以一個或兩個小數位列示。

業績簡報

	<i>2017年 6月30日</i>	<i>2016年 6月30日</i>
半年期內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	12,402	10,237
營業溢利	11,732	9,516
除稅前溢利	11,646	9,499
本行股東應得之溢利	9,838	8,005
	%	%
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回報率	14.6	12.4
成本效益比率	29.8	32.7
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季度末至6月30日)	256.7	257.1
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季度末至3月31日)	267.7	257.1
	港幣元位	港幣元位
每股盈利	5.15	4.19
每股股息	2.40	2.20
	<i>2017年 6月30日</i>	<i>2016年 12月31日</i>
於期末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股東權益	144,840	140,626
總資產	1,401,341	1,377,242
	%	%
《巴塞爾協定三》之資本比率		
-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6.2	16.6
- 一級資本比率	17.4	17.9
- 總資本比率	20.2	20.8

2017年上半年環球經濟有溫和增長，美國經濟於第二季有所回升，國內生產總值按年率計算增長2.6%，而第一季則上升1.2%。歐元區保持平穩復甦，第一季經濟增長接近2%。

隨着環球經濟更趨穩定，恒生對科技及業務營運基礎之投資，有助提升把握新業務機會的能力，並進一步善用本行之市場領導地位及優越品牌。

股東應得溢利及每股盈利均較去年同期上升23%，分別為港幣98.38億元及每股港幣5.15元。與2016年下半年比較，股東應得溢利及每股盈利分別上升20%及25%。

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回報率為14.6%，而2016年上、下半年分別為12.4%及11.9%。

董事會宣佈派發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20元，2017年上半年之每股派息合共港幣2.40元，而2016年上半年則為每股2.20元。

經濟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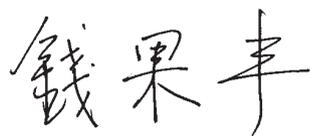
受惠於外圍環境改善，香港首季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為4.3%，乃6年以來之新高。雖然由於比較基數較高，未來幾個季度之增長幅度或會減少，預期2017年全年經濟增長將會較去年的2%有所改善。

儘管內地經濟面對持續去槓桿化之挑戰，但經濟表現依然強韌，今年上半年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為6.9%。雖然經濟增長仍存在下行風險，預計在環球經濟更具支持力以及中央政府持續採取措施刺激經濟下，2017年內地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仍能維持於2016年之水平。

環球經濟向好，為上半年帶來更穩定的經營環境。與此同時，未來國際貿易往來仍然不明朗、信貸環境轉變和內地經濟持續轉型之影響，將繼續為本行之業務經營帶來挑戰。

本行憑藉各項競爭優勢以及對客戶需要深入了解，將會調配資源以進一步提升效率，在良好的基礎上精益求精，為股東帶來長遠增值。

本行於較早前已宣佈，李慧敏女士在2017年上半年完結後退任本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之職務。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李女士於任內致力領導恒生推動可持續增長，以及提升本行優良信譽所作出之傑出貢獻。鄭慧敏女士已接替李女士於本行之職務，繼續帶領本行在堅穩之財務基礎上，迎接未來的挑戰。



錢果豐

董事長

香港 2017年7月31日

恒生銀行於2017年上半年有良好之業績。本行致力加強優質服務，透過新措施盡心關顧客戶所需。環球經濟改善，本行對科技作出投資以及不斷提升營運基礎，令本行能迅速回應不斷轉變的客戶需要。

淨利息收入及非利息收入有穩健增長，而各項業務之收入與溢利均有增加。

本行憑藉客戶分層策略，以強大的數據分析能力、龐大之銷售網絡，以及全面之財務管理方案，為客戶提供合適之產品及服務。由於投資市場氣氛轉好，財富管理業務收入有良好增長。

本行加強與客戶之連繫，有助吸納新存款以及令貸款增長。隨着利率上升，本行積極管理資產及負債組合，淨利息收益率因此得以提高。

強大之跨境及跨業務聯繫，仍然是本行爭取新業務之重要競爭優勢，並確保本行能為長遠的持續增長打好基礎。恒生中國之資產負債表錄得穩健增長，同時繼續有效控制成本，但由於人民幣資金成本上升令息差收窄，對盈利帶來不利影響。本行在內地加強提供投資服務方案，零售投資基金之銷售因此有所增加。本行已於內地開展基金發行業務，於4月，本行在內地之外資控股合資基金管理公司－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推出旗下首隻公募基金。

由於營業收入淨額上升抵銷了營業支出的增幅，本行之成本效益比率改善2.9個百分點，為29.8%，乃香港銀行業界最低之一。

財務概況

股東應得溢利及每股盈利均上升23%，分別為港幣98.38億元及每股港幣5.15元。除稅前溢利上升23%，為港幣116.46億元。與2016年下半年比較，股東應得溢利、每股盈利及除稅前溢利分別上升20%、25%及21%。

營業溢利增加23%，為港幣117.32億元。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上升21%，為港幣124.02億元。與2016年下半年比較，營業溢利及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均上升23%。

營業收入淨額上升17%，為港幣169.87億元。與2016年下半年比較，營業收入淨額上升15%。

淨利息收入增加7%，為港幣118.14億元，乃由於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增加3%及淨利息收益率改善之影響。與2016年下半年比較，淨利息收入上升5%。淨利息收益率為1.94%，而2016年上、下半年分別為1.85%及1.86%。

投資氣氛改善，本行加強對大數據分析及客戶分層之能力，令本行能更有效運用多元化之財富及健康保障產品組合，帶動非利息收入及財富管理業務收入均增加39%。與2016年下半年比較，非利息收入及財富管理業務收入分別上升41%及45%。

成本效益比率為29.8%，而去年上、下半年分別為32.7%及34.3%。

貸款減值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為港幣6.70億元，2016年上、下半年則分別為港幣7.21億元及港幣5.92億元。本行審慎管理貸款組合，確保整體信貸質素維持穩健。

於2017年6月30日，本行之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為16.2%，而一級資本比率為17.4%。此兩項比率於2016年12月31日分別為16.6%及17.9%。本行之總資本比率為20.2%，而去年底則為20.8%。

為可持續增長作好準備

2017年上半年環球經濟更趨穩定，但內地經濟持續去槓桿化加上國際之不明朗因素，包括全球貿易和利率政策之未來走向，仍會為下半年的經營環境帶來挑戰。

本行會繼續貫徹可持續增長策略，在良好之基礎上精益求精。同時會善用作為香港具領導地位本地銀行之有利條件鞏固各項競爭優勢，包括可靠之品牌、廣大之忠誠客戶基礎，以及龐大之銷售網絡。

本行會繼續專注為客戶提供各項核心銀行業務。對科技、數據分析、分行網絡及數碼服務渠道之投資，令本行能更有效地與客戶連繫，以及提供更方便和多元化之服務，並能迅速回應彼等不斷轉變的需求和市場發展。本行提升服務能力，藉此爭取更多主要銀行業務，以及擴大目標客戶群之基礎。同時，亦會繼續優化跨業務聯繫，達致更有效的交叉銷售及更緊密的合作，推動可持續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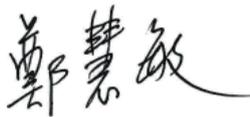
進一步提升交易銀行及流動資金管理服務，有助本行加強對中小企客戶的支援。本行透過良好之跨境業務營運基礎，為客戶提供全面的財務管理方案，可以令本行能適時把握內地金融持續改革，以及粵港澳大灣區與「一帶一路」等重大發展所帶來之新商機。

本行會繼續投資以提升效率，並深入了解不同客戶之需要和服務優次。

本行會維持雄厚的資本基礎及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能應對未來經營環境和監管要求之轉變。

員工的專業精神和努力不懈，是本行能夠長遠成功發展之關鍵。本行業務能夠持續增長及成為首選金融服務提供者，有賴全體員工作出之貢獻，本人對此衷心感謝。

優質服務乃本行業務策略之主要方針，本行將繼續推動各項措施，以達致可持續發展之目標，為客戶和股東增值。



鄭慧敏

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香港 2017年7月31日

財務概況

財務業績

收益分析

財務業績摘要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總營業收入	25,685	21,851
營業支出	5,255	4,980
營業溢利	11,732	9,516
除稅前溢利	11,646	9,499
本行股東應得之溢利	9,838	8,005
每股盈利(港幣)	5.15	4.19

2017年上半年與2016年上半年比較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憑藉核心業務之優勢取得良好增長勢頭，於2017年上半年錄得良好業績。

股東應得溢利及除稅前溢利均上升23%，分別為港幣98.38億元及港幣116.46億元。營業溢利為港幣117.32億元，較2016年上半年增加23%。扣除貸款減值撥提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增加港幣21.65億元，即21%，為港幣124.02億元，其中淨利息收入及非利息收入均有穩健增長。本行以能適時推出產品的優勢及龐大的銷售網絡，把握投資氣氛好轉之機會，令財富管理業務收入錄得39%之強勁增長。

淨利息收入增加港幣8.11億元，即7%，為港幣118.14億元，主要原因是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上升3%以及淨利息收益率有所改善。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淨利息收入／(支出)來自：		
- 非以公平價值於收益表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2,369	11,488
-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及負債	(533)	(467)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22)	(18)
	11,814	11,003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	1,230,985	1,199,059
淨息差	1.84%	1.74%
淨利息收益率	1.94%	1.85%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較2016年上半年增加港幣320億元，即3%。平均客戶貸款上升5%，其中企業及商業以及按揭貸款均有顯著增長。平均證券投資增長2%，惟部分被同業拆放減少10%所抵銷。

淨利息收益率改善9個基點至1.94%，而淨息差則增加10個基點至1.84%。由於存款組合轉變及低成本儲蓄賬戶與往來存款結餘增加，令平均客戶存款之息差擴闊。財資業務把握同業市場之機會，成功提升新增及現有資產之回報，令來自資產負債管理組合之收入有改善。平均客戶貸款之息差收窄，尤其為企業及商業定期貸款。來自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減少1個基點至0.10%。

雖然2016年下半年日數較多，但淨利息收入仍較2016年下半年增加港幣5.63億元，即5%，主要由於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增長以及淨利息收益率改善。

按滙豐集團呈列方式，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均以「淨交易收入」列賬。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收入，則於收益表項下以「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虧損)淨額」列賬(已發行之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以及管理兩者之衍生工具則除外)。

下表列出已包含於滙豐集團賬項內之恒生銀行淨利息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於「淨利息收入」項下列賬之淨利息收入及支出		
- 利息收入	13,791	13,161
- 利息支出	(1,449)	(1,693)
- 淨利息收入	12,342	11,468
於「淨交易收入」項下列賬之淨利息收入及支出	(533)	(467)
於「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虧損)淨額」項下列賬之淨利息收入及支出	5	2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	1,190,694	1,153,941
淨息差	2.02%	1.91%
淨利息收益率	2.09%	2.00%

淨服務費收入增加港幣4.41億元，即15%，為港幣32.94億元，大部分核心業務之淨服務費收入均錄得增長。客戶需求強勁及市場氣氛向好，帶動證券經紀及相關服務費收入以及零售投資基金的服務費收入分別增加32%及31%。受惠於非人壽保險產品之分銷服務費以及人壽再保險商業方案之佣金增加，保險相關服務費收入上升12%。來自信用卡業務之總服務費收入增加9%。信貸融通服務費收入增長27%，主要由於企業貸款增加令服務費收入上升。賬戶服務及匯款之服務費收入分別錄得7%及9%增長，主要受業務量增加所帶動。

淨交易收入增長港幣9.33億元，即205%，為港幣13.88億元。外匯交易收入上升港幣6.28億元，即116%，主要由於客戶交易以及來自外匯掉期的收入均有增加。支持人壽保險合約的跨貨幣掉期錄得重估收益，而去年同期則錄得重估虧損。

利率衍生工具、債務證券、股票及其他交易活動之收入錄得港幣2.20億元收益，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港幣1.13億元虧損。來自銷售本行股票掛鉤結構性產品之收入錄得增長，而人壽保險業務投資組合之股票掛鉤衍生產品則因為出現有利之公平價值變動，令重估虧損較去年同期減少。利率衍生工具的收入亦受惠於有利之市場利率變動。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虧損）淨額錄得收益港幣9.88億元，而2016年同期則有虧損港幣3,000萬元，反映由於股市向好令支持保險合約負債的金融資產之回報有所改善。該等歸屬於保單持有人之投資回報，已於已付保險索償及利益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以及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項下作出相應之抵銷。

財富管理業務收入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投資服務收入*：		
- 零售投資基金	904	687
- 結構性投資產品	291	209
- 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	705	529
- 孖展交易及其他	46	52
	1,946	1,477
保險業務收入：		
- 人壽保險：		
- 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	1,791	1,759
- 人壽保險基金投資回報（包括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支持保險合約之物業重估增值）	980	(394)
- 保費收入淨額	7,107	5,608
- 已付保險索償及利益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	(8,028)	(6,634)
-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	742	1,420
	2,592	1,759
- 非人壽保險及其他業務	156	139
總計	4,694	3,375

* 來自零售投資基金及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的收入已扣除服務費支出。來自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收入，包括在銷售由其他供應商發行之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淨服務費收入項下呈報之收入，亦包括於淨交易收入項下呈報之出售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溢利。

財富管理收入於2017年上半年錄得強勁增長，較去年同期增加39%。投資服務收入上升32%，而零售投資基金以及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之收入分別增加32%及33%。在支持保險合約的股票組合及跨貨幣外匯掉期之收益帶動下，人壽保險業務之收入增加47%。

保險業務收入增加港幣8.50億元，即45%，為港幣27.48億元。

人壽保險業務之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增加2%。人壽保險業務之投資回報改善，錄得收益港幣9.80億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港幣3.94億元之虧損，反映人壽保險業務持有之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及股票市場之有利變動。該等歸屬於保單持有人之投資回報，已於已付保險索償及利益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以及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項下作出相應之抵銷。

保費收入淨額增加27%，反映本行成功銷售年金及萬用壽險產品以及續保業務增加，令收取之保費上升，以及有效保單組合內以協約形式安排之新做再保險業務保費減少之綜合影響。保費增長令已付保險索償及利益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亦相應增加。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減少48%，主要反映市況更新及期內人壽保險銷售增加之淨影響。非人壽保險業務收入增加12%。

貸款減值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減少港幣5,100萬元，即7%，為港幣6.70億元。總減值貸款較2016年底減少港幣9,900萬元，即3%，為港幣31.36億元。於2017年6月底，總減值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維持於0.42%，而2016年6月底及12月底則分別為0.55%及0.46%。整體信貸質素仍然穩健。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i>(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i>		
客戶貸款減值淨撥：		
個別評估減值撥：		
- 新增撥	380	379
- 回撥	(44)	(35)
- 收回	(9)	(5)
	<u>327</u>	339
綜合評估減值撥	<u>343</u>	382
總計	<u>670</u>	721

個別評估之減值撥減少港幣1,200萬元，即4%，為港幣3.27億元。期內，內地貸款組合之撥減少，抵銷了香港貸款組合內企業及商業客戶之新增減值撥。

綜合評估之減值撥減少港幣3,900萬元，即10%，為港幣3.43億元，反映信用卡及個人貸款組合之綜合評估減值撥減少，惟部分被毋須作個別減值之貸款減值準備增加所抵銷。本集團對信貸前景持謹慎態度，並於擴大貸款組合時繼續採取審慎方針，以積極提升資產質素。

總貸款減值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	%
貸款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0.15	0.13
- 綜合評估	0.13	0.13
總貸款減值準備	<u>0.28</u>	0.26

營業支出增加港幣2.75億元，即6%，為港幣52.55億元，反映本行繼續投資於科技、提升服務及員工相關支出。人事費用上升4%，主要由於年度薪酬調增及業績掛鉤薪金支出增加。

折舊增加9%，反映去年底商業物業重估增值後令折舊有所增加，以及將一項銀行物業更改作為後勤支援用途後令折舊增加。業務及行政支出上升6%，主要由於資訊科技及處理服務費開支增加。

本集團於保持增長動力之同時，亦繼續專注提升營運效率。由於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收入淨額增長高於營業支出之升幅，因此成本效益比率較去年同期改善2.9個百分點，為29.8%。

分區之全職員工人數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6月30日
香港及其他地方	7,751	7,919
內地	1,705	1,719
總數	9,456	9,638

營業溢利較去年上半年增加港幣22.16億元，即23%，為港幣117.32億元。

除稅前溢利增加港幣21.47億元，即23%，為港幣116.46億元，當中已計及下列主要因素：

- 物業重估淨增值／（虧損）錄得重估增值港幣5,000萬元，而2016年上半年則錄得重估虧損港幣7,700萬元；及
-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錄得虧損港幣1.36億元，主要來自一間物業投資公司之重估虧損，而2016年上半年則錄得溢利港幣6,000萬元。

2017年上半年與2016年下半年比較

相比2016年下半年，受淨利息收入及非利息收入之穩健增長所帶動，股東應得溢利增加港幣16.31億元，即20%。

儘管2016年下半年日數較多，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增長及淨利息收益率均有所改善，令淨利息收入上升港幣5.63億元，即5%。非利息收入增加港幣17.12億元，即41%，主要由財富管理收入增加所帶動。來自零售投資基金、證券經紀及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收入增加，令投資服務收入有所改善。受惠於支持人壽保險合約負債的跨貨幣掉期錄得重估收益，以及股票市場向好令投資回報增加，保險業務收入亦錄得良好增長。

營業支出大致與2016年下半年相若，人事費用及折舊之增幅大部分被業務及行政支出減少所抵銷。貸款減值提撥增加13%，反映個別評估減值提撥增加。

按類分析

有關期內各業務類別對除稅前溢利之貢獻列於下表內。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零售銀行及 財富管理 業務	商業銀行 業務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業務	其他 業務	合計
半年結算至2017年6月30日					
除稅前溢利	6,238	2,993	2,473	(58)	11,646
應佔除稅前溢利	53.6%	25.7%	21.2%	(0.5)%	100.0%
半年結算至2016年6月30日 (重新列示)					
除稅前溢利	4,439	2,478	2,469	113	9,499
應佔除稅前溢利	46.7%	26.1%	26.0%	1.2%	100.0%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之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錄得40%之按年增幅，為港幣66.35億元。營業溢利增加46%，為港幣63.74億元，除稅前溢利則增加41%，為港幣62.38億元。

本行善用龐大網絡及優越品牌達致穩健之資產負債表增長，並維持穩定資金來源。淨利息收入增長10%，為港幣66.19億元。內地方面，本行有策略地運用低成本新資金，帶動淨利息收入增加23%。

非利息收入上升74%，為港幣31.86億元。本行透過全面的產品組合、客戶分層策略及適時推出產品之能力，成功令財富管理業務增長。於2017年上半年，財富管理業務收入增加42%，為港幣40.44億元。

本行把握2017年上半年市場向好之機會，投資服務收入上升31%。股票市場較2016年上半年活躍，本行之證券服務收入增加28%。本行透過全面的產品組合及優化服務方案，不包括證券的其他投資服務收入增加33%。於2017年上半年，本行繼續擴大產品組合，推出新網上外匯及貴金屬買賣服務-FX2，方便客戶靈活持有長短盤，以迅速把握市場變動出現之機遇。本行亦發行存款證，為尋求固定收益投資的客戶提供更多產品選擇。本行根據「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成立內地首家外資控股合資基金管理公司—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並已於2017年4月在內地推出首隻公募基金。

保險業務收入較2016年上半年增加50%。股票市場氣氛向好，加上本行積極管理資產組合，令保險業務之投資回報增加。本行透過多元化之保險產品及龐大銷售網絡，為客戶提供切合所需之財富及健康保障方案，令新業務有良好增長。新做人壽保險業務之年度保費增加15%。

無抵押貸款仍然是主要之收入來源。儘管香港零售放緩及市場競爭激烈，憑藉有效之市場推廣活動及龐大信用卡客戶基礎，本行信用卡應收賬款按年增長穩定。2017年上半年物業市場氣氛改善，成交量因此增加。本行進一步於策略性地區加強按揭銷售以把握市場機遇。本行之新做按揭業務繼續位居香港市場三甲，以新做樓宇按揭計算，本行之市場佔有率為15%。按揭結餘較2016年底增長4%。

憑藉強大之數據分析能力，本行善用客戶分層策略，因應客戶需要進行銷售，深化客戶關係。在優越理財業務方面，本行透過提供高端產品方案及優越財富管理方案，推動業務穩健增長。於2017年上半年，本行成功擴大香港之優越尊尚理財客戶基礎，按年增加25%。

本行投資於新科技並優化數碼平台，以配合客戶對安全及便捷銀行服務日益增加之需求。本行透過加強金融服務之數碼平台，以及提供切合所需的市場及產品資訊，繼續深化與客戶之關係。本行在香港之個人網上銀行客戶數目按年增加8%。

商業銀行業務之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按年增長19%，為港幣34.03億元。營業溢利及除稅前溢利均上升21%，為港幣29.93億元。

本行發展中小企業業務之策略性措施，帶動淨利息收入及非利息收入分別增加9%及36%。憑藉本行香港及內地團隊之緊密合作，客戶貸款較2016年底增加7%。平均往來及儲蓄存款結餘按年增長12%。

本行投資於優化營運基礎，以提升交易銀行服務能力。本行提供全面的本地及跨境流動資金管理解決方案，以配合客戶的財務管理需要。股票市場活躍，本行之收賬管理系統有助證券公司客戶有效管理應收賬款及迅速執行交易活動。匯款與賬戶相關服務費用增加20%。商業銀行業務與環球資本市場業務之緊密合作，帶動外匯交易收入增加41%。內地方面，本行進一步加強與內地最大之出口信用保險機構 – 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合作，擴展在內地之保險業務範圍及出口銀行服務。

憑藉有效銷售加上投資市場氣氛向好，財富管理收入按年增長28%。投資服務收入及保險業務收入分別增加55%及19%。本行推出新網上平台，方便客戶進行網上貨運申報及即時取得保險證明。

本行繼續優化數碼銀行服務，為客戶提供更有效率及方便的體驗。本行提升商業網上銀行平台，適時為客戶提供更多元化之產品。客戶可透過本行之商業理財流動應用程式，上載貸款及信用卡申請文件。本行亦將電匯匯入／匯出服務之自動手機短訊服務，擴展至內地及海外客戶。

本行繼續審慎管理信貸風險，以保持整體資產質素。

本行致力提升服務的努力備受肯定並榮獲多個獎項，包括《亞洲銀行家》頒發香港「最佳交易銀行」、「最佳現金管理銀行」及「最佳支付銀行」，《The Corporate Treasurer》頒發「香港最佳銀行」及《財資》頒發「最佳財務與流動資金管理 — 香港中小型企業」等。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之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按年增長1%，為港幣24.72億元，營業溢利及除稅前溢利與2016年上半年大致相若，為港幣24.73億元。

環球銀行業務之扣除貸款減值撥前之營業溢利按年下跌10%，為港幣8.44億元。營業溢利及除稅前溢利均下跌11%，為港幣8.45億元。

營業收入淨額下跌8%，為港幣10.75億元。淨利息收入減少9%，為港幣9.03億元，主要由於貸款息差受壓。來自貿易融資及交易銀行服務之佣金收入有所增加，令非利息收入增加1%至港幣1.71億元。

在投資活動帶動下，企業客戶之貸款需求較預期為高，與2016年底相比，貸款增長9%至港幣1,510億元。環球銀行業務之市場推廣以交易銀行服務為重點，有助推動往來及儲蓄賬戶的存款及外匯交易收入有穩健增長。

環球資本市場業務之營業溢利及除稅前溢利均按年上升7%，為港幣16.28億元。

淨利息收入上升3%，為港幣10.66億元，主要由於來自港元資產組合之收入增加。本行於年內繼續密切留意市場動向並管理利率風險以提高收益。

非利息收入增加18%，為港幣8.39億元。總交易收入增加18%，為港幣8.25億元，主要由於本行能成功配合客戶對傳統外匯產品日益增加之需求。

利率環境充滿挑戰，環球資本市場業務專注增加非利息收入。憑藉對不同客戶之需要深入了解，環球資本市場業務與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商業銀行業務及環球銀行業務緊密合作，令環球資本市場產品的交叉銷售有所增加。

為配合人民幣相關業務進一步開放，環球資本市場業務致力為客戶提供適時之市場資訊及產品，以配合客戶在外匯市場波動下之不同需要。

中國人民銀行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於五月聯合宣佈推出債券通。該措施帶來兩方面之好處，一方面可以為本行提供一個進入內地債券市場的新投資渠道，達致資產組合管理及多元化之目的。另一方面，本行作為金管局指定結算銀行之一，可以為合資格境外投資者提供各類金融服務，包括外匯兌換、結算、提供流動資金及對沖服務等。

資產負債分析

資產

總資產較2016年底增加港幣240億元，即2%，於2017年6月30日為港幣14,010億元，反映本集團透過可持續增長策略以提升盈利能力所取得之進展。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減少港幣70億元，即32%，為港幣160億元，主要由於存放於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之盈餘資金減少。同業定期存放減少港幣20億元，即2%，為港幣1,020億元。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增加港幣10億元，即2%，為港幣450億元。

客戶貸款(已扣除減值準備)較2016年底增加港幣440億元，即6%，為港幣7,430億元。在香港使用之貸款上升8%，主要為提供予物業發展及投資、批發及零售貿易、製造業、運輸業之貸款，以及提供予若干大型企業客戶作營運資本融資。個人貸款較2016年底增加4%。本集團繼續維持按揭業務之市場佔有率，住宅按揭及「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居屋計劃」/「租者置其屋計劃」貸款分別增加3%及14%。貿易融資貸款與去年底大致相若。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增加3%，主要受提供予內地之貸款所帶動。

證券投資減少港幣30億元，即1%，為港幣3,950億元，反映將部分用於債務證券的盈餘資金重新投放，以支持客戶貸款業務增長。

客戶存款

包括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之客戶存款較去年底增加港幣280億元，即3%，為港幣10,570億元，其中來自往來及儲蓄賬戶存款之貢獻有所增加。於2017年6月30日，貸款對存款比率為70.3%，而於2016年12月31日則為67.9%。

股東權益

於2017年6月30日，股東權益較去年底增加港幣40億元，即3%，為港幣1,450億元。保留溢利增加港幣30億元，即2%，反映累積溢利部分被2016年第四次中期股息及2017年第一次中期股息的支出所抵銷。行址重估儲備增加港幣6億元，即4%，反映商業物業市場上揚。可供出售投資儲備增加港幣5億元，即35%，主要反映本集團持有之可供出售證券投資因應市場變動所出現的公平價值變動。其他儲備（主要為外匯儲備）增加港幣3億元，即67%，主要反映人民幣升值。

風險及資本管理

(未經審核)
(除特別列明外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風險管理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涉及分析、測量、評估、承擔及管理若干程度的一種風險或多種風險。集團的風險管理及管治的政策與慣例於本年度並沒有重大變更，而概要於2016年年報第38至43頁的「風險管理」一節內概述。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指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其合約責任而產生之財務虧損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貸款、貿易融資及財資業務。集團有既定之準則、政策及程序，控制及監察所有相關活動信貸風險。

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政策與慣例，於2017年上半年並無重大變更。

有關集團現時對信貸風險管理的政策與慣例，於2016年年報第44至45頁的「信貸風險」一節概述。

信貸風險集中

若一組交易對手同時受相同地區、經濟或行業因素影響，而該組別之信貸風險佔集團信貸風險舉足輕重，即構成集中風險，因此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組合分散於不同地區、行業及產品。集團資產之地區分析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中披露。

(i) 未計所持抵押品或其他改善信貸條件之最高信貸風險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15,872	23,299
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101,685	103,460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45,079	44,411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93	369
衍生金融工具	7,834	16,695
客戶貸款	743,179	698,992
證券投資	389,671	393,836
其他資產	15,839	17,865
擔保及其他有關信貸之或有負債	7,558	7,934
貸款承諾及其他有關信貸之承諾	487,749	493,726
	1,814,859	1,800,587

(ii) 信貸質素

本集團已於2016年年報第51至52頁，概括了集團用於評核貸款和債務證券組合之信貸質素的五大歸類，及其風險評級的機制。

已減值貸款

集團對問題貸款極為關注並適時採取適當的行動藉以保障集團之利益，以確保及時地使用貸款減值方法以記錄在賬。

(a) 信貸風險 (續)

有關本集團個別評估貸款和綜合評估貸款組合的貸款減值內部政策刊載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d)中。其他資料亦刊載於2016年年報第57至58頁。

有關2017年6月30日的減值準備分析和期內之相關變動刊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中。

(b) 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指集團缺乏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到期責任，或以過高成本履行責任之風險。融資風險即原被視為可持續、且用於為資產融資的資金不能長期持續的風險。

本集團設有內部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管理架構，旨在讓其能抵禦極為沉重的流動資金壓力，並為適應不斷變化的業務模式、市場狀況及監管規定而設。

本集團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管理的政策與慣例，於2017年上半年並無重大變更。

有關集團現時對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管理的政策與慣例，於2016年年報第58至61頁的「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一節概述。

流動性資料披露

金管局於2014年實施銀行業（流動性）規則，並由2015年1月1日起生效。根據第11(1)條，本集團須以綜合基礎計算流動性覆蓋比率。於2017年，本集團須維持不少於80%之流動性覆蓋比率，並每年逐步增加10%，最遲於2019年1月增加至不少於100%。預期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將於2018年1月1日起在香港實施。

應報告期之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如下：

	季度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季度結算至 2017年 3月31日	季度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季度結算至 2016年 3月31日
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	256.7%	267.7%	257.1%	257.1%

於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性。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3月31日止季度之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分別為256.7%及267.7%，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3月31日止季度之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則均為257.1%。

為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有關流動性資料的詳情可於本集團之網站www.hangseng.com內「監管披露」項下瀏覽。

集團持有優質流動性資產的組成成分是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第2條計算。主要是第一級流動性資產，其中大部分是政府債務證券。

(b) 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續）

	加權量（平均值）季度結算至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3月31日
第一級	283,481	295,635	290,202	249,886
第二甲級	14,980	13,669	16,139	14,492
第二乙級	528	766	599	589
優質流動資產的加權數總額	298,989	310,070	306,940	264,967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匯率及商品價格、利率、信貸息差及股價等市場因素出現變動，可能導致我們的收益或組合價值減少之風險。

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的政策與慣例，於2017年上半年並無重大變更。

有關集團現時對市場風險管理的政策與慣例，於2016年年報第63至66頁的「市場風險」一節概述。

風險價值（「VAR」）

風險價值是一種估算方法，用以估計於指定時限內和既定置信水平下，可能因市場利率和價格變動引致風險持倉產生的潛在虧損。風險價值的運用融入市場風險管理之中，不論本集團如何將該等風險資本化，本集團會為所有交易用途持倉計算風險價值。若沒有認可內部模型，本集團會運用當地適當的規則將風險資本化。

此外，本集團會就非交易用途組合計算風險價值，以掌握全面的市場風險狀況。倘並未明確計算風險價值，則會使用其他工具。

標準風險價值的計算是基於99%的置信水平及使用1日持倉期。而受壓虧損之風險價值則參考過去持續一年期間的重大壓力市況下，按99%的置信水平及10日持倉期計算。本集團採用的風險價值模型主要以歷史模擬法為基準。該等模型按過往錄得的市場利率及價格，引伸出日後可出現的情境，並已考慮不同市場與比率（例如利率及匯率）之間的相互關係。該等模型亦會計入期權特性對有關風險帶來的影響。

本集團採用的歷史模擬法已包含以下特點：

- 過往市場利率及價格乃參考匯率及商品價格、利率、股價及相關波幅計算；
- 風險價值使用的潛在市場變動乃參考歷史數據計算；及
- 標準風險價值的計算是基於99%的置信水平及使用1日持倉期，然後再把結果調整至10日。

風險價值以外的風險框架

本集團的風險價值模型是為掌握重大基準風險，例如資產掉期息差及跨貨幣基準。由於風險價值並無法全面包含所有基準風險（例如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期限基準），本集團會以風險價值以外的風險框架作補足，並整合至資本架構。

(c) 市場風險 (續)

風險價值以外的風險框架目的在於管理及資本化風險價值模型未能充分涵蓋的重大市場風險。在這些情況下，該風險框架會使用壓力測試以量化有關資本要求。於2017年上半年，這些壓力測試產生的資本要求佔根據內部模型計算之市場風險規定總額的平均值為3.7%。

鑑於風險價值以外的風險佔根據已獲監管機構批准的模型計算之風險加權資產市場風險只有3.7%，因此並不是本集團之市場風險資本要求的重大部分。

本行定期檢討風險因素，並在可能情況下直接納入風險價值模型，或透過以風險價值以外的風險框架方法處理，包括以風險價值為基準的方法或以壓力測試方法予以量化。有關情境結果會予以適當校準以符合資本充足的要求。

交易用途組合

交易用途組合風險價值

大部分交易風險價值均源自環球資本市場業務。於2017年6月30日的交易活動風險價值稍微低於2016年6月30日之水平，主要由利率及外匯交易活動所帶動。

下表載列本集團以下時期之交易風險價值。

交易風險價值，99% 1日

	於2017年 6月30日	期內最低 價值	期內最高 價值	期內平均 價值
風險價值				
交易	27	17	41	27
外匯交易	14	11	23	18
利率交易	21	12	25	18
組合分散	(8)	-	-	(9)
受壓虧損之交易風險價值				
交易	82	68	105	85
外匯交易	27	24	38	31
利率交易	63	55	92	74
	於2016年 6月30日	期內最低 價值	期內最高 價值	期內平均 價值
風險價值				
交易	29	17	45	33
外匯交易	19	6	21	13
利率交易	29	17	48	32
組合分散	(19)	-	-	(12)
受壓虧損之交易風險價值				
交易	129	103	220	151
外匯交易	33	3	42	23
利率交易	138	115	226	159

(c) 市場風險（續）

交易風險價值，99% 1日（續）

	於2016年 12月31日	年內最低 價值	年內最高 價值	年內平均 價值
風險價值				
交易	24	17	45	30
外匯交易	16	6	22	14
利率交易	21	16	48	28
組合分散	(13)	-	-	(12)
受壓虧損之交易風險價值				
交易	108	52	220	129
外匯交易	28	3	42	24
利率交易	94	58	226	144

回溯測試

在通過對比單日風險價值與實際及假設利潤和虧損，以進行回溯測試時，並沒有特殊虧損情況在2017年上半年出現。但在實際利潤及虧損的回溯測試中確定了若干特殊利潤情況，這主要是由於日間交易利潤所導致。

非交易用途組合

非交易用途組合之風險價值

本集團之非交易風險價值主要與資產負債管理業務有關。非交易風險價值主要來自利率及信貸息差風險。非交易用途組合並無商品風險。

下表載列本集團以下時期之非交易風險價值。

非交易風險價值，99% 1日

	於2017年 6月30日	期內最低 價值	期內最高 價值	期內平均 價值
風險價值				
非交易	52	46	78	60
利率非交易	42	40	71	50
信貸息差非交易	23	14	46	28
組合分散	(13)	-	-	(18)
	於2016年 6月30日	期內最低 價值	期內最高 價值	期內平均 價值
風險價值				
非交易	46	33	68	52
利率非交易	38	28	52	40
信貸息差非交易	27	19	38	29
組合分散	(19)	-	-	(17)

(c) 市場風險 (續)

非交易風險價值，99% 1日 (續)

	於2016年 12月31日	年內最低 價值	年內最高 價值	年內平均 價值
風險價值				
非交易	64	33	69	52
利率非交易	45	28	52	43
信貸息差非交易	27	11	38	25
組合分散	(8)	-	-	(16)

風險價值只是其中一項工具以計量、監察及管理非交易用途組合風險。管理銀行賬項內利率風險的詳情，載於2016年年報第70頁的「非交易賬項之利率風險」一節內。

非交易風險價值不包括可供出售證券之股權風險以及結構匯兌風險，有關風險的管理詳情載於下文有關章節。

非交易用途組合之市場風險監控方法，主要為將資產負債管理業務或環球資本市場業務以外的有關非交易用途市場風險經評估後轉移至資產負債管理業務管理的賬項，惟該風險必須能夠在市場進行對沖。風險淨額一般由資產負債管理業務透過採用定息政府債券（可供出售賬項內持有的流動資產）及利率掉期管理。可供出售組合內持有的定息政府債券的利率風險於本集團的非交易風險價值內反映。資產負債管理業務使用的利率掉期一般分類為公平價值對沖或現金流對沖，並計入本集團的非交易風險價值。任何未能於市場進行對沖的風險，由當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於獨立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賬項內管理。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信貸息差風險

與信貸息差變動有關之風險，主要透過敏感度限額、壓力測試及風險價值加以管理。信貸息差風險價值是參考兩年期內信貸息差的單日變動，再按99%的置信水平計算。

於2017年6月30日，本行之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信貸息差風險價值為港幣2,300萬元（於2016年12月31日：港幣2,700萬元及於2016年6月30日：港幣2,700萬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包括來自環球資本市場業務的交易組合及非交易組合，後者包括結構性利率風險。環球資本市場於風險管理會議核准之限額內及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和風險管理會議監察下管理有關利率風險。

有關集團對利率風險管理的政策，於2016年年報第70至72頁概述。

風險及資本管理（未經審核）（續）

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包括因由環球資本市場業務所涉及之外匯交易風險，以及因銀行業務所衍生之貨幣風險。本行將後者轉移至環球資本市場業務，並集中於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支持下，風險監控總監批准之外匯持倉限額內管理。期權盤淨額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之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

集團之總結構性外匯倉盤由本行對聯營公司、附屬公司及分行作出外匯投資的資產淨值與本集團之長期外幣股票投資之公平價值所組成。集團之結構性外匯倉盤由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其主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及本行的資本比率避免受匯率變動影響。

有關集團之非結構性及結構性外匯持倉盤的詳情，可於本行網站之監管披露內的「銀行業披露報表」瀏覽。

股份風險

集團2017年上半年及2016年之股份風險主要來自長期股票投資，並已列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證券投資」項內，而持作交易用途之股票則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項內。此等股票受買賣限額、風險管理監控措施和其他市場風險制度所規管。

(d) 保險業務風險

保險業務的大部分風險來自制訂保險產品活動，並可分為金融風險及保險風險。金融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保險風險指由保單持有人轉移給保險公司的損失風險（金融風險除外）。

本集團保險業務風險管理的政策與慣例法並無重大變更。有關集團現時對保險業務風險管理的政策與慣例、保險模型以及制訂的主要保險合約，於2016年年報第74至81頁的「保險業務風險」一節概述。

(e)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為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的不足或失效，或因外圍事件引致虧損的風險。

於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採用新的營運風險管理架構及記錄系統。新的營運風險管理架構有助提供首次非金融風險的端到端觀點、專注最重要的風險以及相關的控制。新的架構提供一個平台，以進一步提高整個集團的營運風險管理能力。

將營運風險減至最低為集團職員的職責。全體職員須管理所負責業務及營運活動之營運風險。

有關集團現時對營運風險管理的政策與慣例，於2016年年報第81至82頁的「營運風險」一節概述。

資本管理

下表所列資本基礎、風險加權資產及資本比率，已載於本行向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呈交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內。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C(1)條的規定，本行須依照金管局指定的綜合基準編製此申報表。該基準有別於會計基準，有關監管的綜合基準詳情列載於本行網站www.hangseng.com之監管披露的「銀行業披露報表」章節內。

本集團採用「高級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大部分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之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方面，本集團以「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利率及外匯（包括黃金）風險類型之一般市場風險，而其他市場風險則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業務操作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標準（業務操作風險）計算法」計算有關風險。

資本基礎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按《巴塞爾協定三》編製之資本基礎組成。有關更詳盡資本狀況分析及集團之會計和監管資產負債表的完整對賬表，可於本行網站www.hangseng.com之監管披露的「銀行業披露報表」章節內瀏覽。

資本基礎（續）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股東權益	120,166	117,870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股東權益	144,840	140,626
- 額外一級資本之永久資本工具	(6,981)	(6,981)
- 未綜合計算附屬公司之儲備	(17,693)	(15,775)
非控股股東權益	-	-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57	60
- 未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57)	(60)
於普通股權一級資本下的監管扣減	(30,368)	(30,103)
-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2	48
- 按公平價值估值之負債所產生之本身信貸風險變動	(2)	(14)
- 物業重估儲備*	(23,984)	(23,304)
- 監管儲備	(5,479)	(5,945)
- 無形資產	(398)	(407)
-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資產	(40)	(37)
- 已扣除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192)	(158)
- 估值調整	(275)	(286)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總額	89,798	87,767
額外一級資本		
監管扣減前及扣減後之額外一級資本總額	6,981	6,981
- 永久資本工具	6,981	6,981
額外一級資本總額	6,981	6,981
一級資本總額	96,779	94,748
二級資本		
監管扣減前之二級資本總額	16,498	16,009
- 有期後償債項	2,342	2,327
- 物業重估儲備*	10,793	10,487
-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減值準備及監管儲備	3,363	3,195
於二級資本下的監管扣減	(915)	(915)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資本投資	(915)	(915)
二級資本總額	15,583	15,094
資本總額	112,362	109,842

* 包括投資物業之重估增值，已被列作部分保留溢利，並按照金管局發出之銀行業（資本）規則作出調整。

按風險類別分類之風險加權資產

	<i>2017年</i> <i>6月30日</i>	<i>2016年</i> <i>12月31日</i>
信貸風險	495,887	470,043
市場風險	7,588	7,354
業務操作風險	52,284	50,871
總額	555,759	528,268

資本比率（佔風險加權資產比率）

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按綜合基準計算之資本比率如下：

	<i>2017年</i> <i>6月30日</i>	<i>2016年</i> <i>12月31日</i>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6.2%	16.6%
一級資本比率	17.4%	17.9%
總資本比率	20.2%	20.8%

《巴塞爾協定三》所訂定有關最低資本要求的規則已於2013年1月1日起逐步實施，並於2019年1月1日起全面生效。按《巴塞爾協定三》終點基準計算，在不考慮（例如）任何未來利潤或管理措施及現行規例或其應用方式或會於全面實施前有所改變下，終點基準備考數字會與上述2017年6月30日的資本比率相同。備考數字是將現行規則以機械計算方式應用於2017年6月30日的資本基礎，它並非一項預測。

此外，於2017年6月30日所有層級的資本比率於計及擬派發之2017年第二次中期股息後減少約0.4%。下表列出於計及擬派發中期股息後的資本比率備考數字。

	<i>備考數字</i> <i>2017年</i> <i>6月30日</i>	<i>備考數字</i> <i>2016年</i> <i>12月31日</i>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5.8%	15.6%
一級資本比率	17.0%	16.9%
總資本比率	19.8%	1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利息收入	4	13,989	13,303
利息支出	5	(2,175)	(2,300)
淨利息收入		11,814	11,003
服務費收入		4,418	3,776
服務費支出		(1,124)	(923)
淨服務費收入	6	3,294	2,853
淨交易收入	7	1,388	455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虧損)淨額	8	988	(30)
證券投資之收益減去虧損	9	48	75
股息收入	10	7	174
保費收入淨額		7,107	5,608
其他營業收入	11	1,039	1,713
總營業收入		25,685	21,851
已付保險索償及利益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		(8,028)	(6,634)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淨營業收入		17,657	15,217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12	(670)	(721)
營業收入淨額		16,987	14,496
員工薪酬及福利		(2,540)	(2,441)
業務及行政支出		(2,059)	(1,937)
行址、器材及設備折舊		(603)	(551)
無形資產攤銷		(53)	(51)
營業支出	13	(5,255)	(4,980)
營業溢利		11,732	9,516
物業重估淨增值／(虧損)		50	(77)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136)	60
除稅前溢利		11,646	9,499
稅項支出	14	(1,812)	(1,494)
期內溢利		9,834	8,005
分配如下：			
公司股東		9,838	8,005
非控股股東		(4)	-
(以港幣元位列示)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5	5.15	4.19

有關本行就今年上半年股東應得溢利之應派發股息詳列於附註16。

第30頁至第66頁之附註乃屬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期內溢利	9,834	8,005
其他全面收益		
在符合特定之條件下，其後將會重新分類至簡明綜合收益表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 計入權益賬之公平價值變動：		
- 債務證券	343	839
- 股票	211	(356)
- 撥入簡明綜合收益表之公平價值變動：		
- 對沖項目	(52)	(564)
- 出售	(48)	(75)
- 遞延稅項	(24)	(27)
- 外幣換算差額及其他	70	(48)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 計入權益賬之公平價值變動	(1,372)	(1,165)
- 撥入簡明綜合收益表之公平價值變動	1,575	1,145
- 遞延稅項	(34)	3
外幣換算差額：		
- 香港以外分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	343	(257)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簡明綜合收益表之項目：		
行址：		
- 未實現之行址重估增值	1,043	277
- 遞延稅項	(176)	(47)
- 外幣換算差額	6	(4)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		
-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精算盈餘／(虧損)	180	(688)
- 遞延稅項	(29)	113
其他	(6)	6
除稅後之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2,030	(84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864	7,157
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公司股東	11,868	7,157
- 非控股股東	(4)	-
	11,864	7,157

第30頁至第66頁之附註乃屬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資產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18	15,872	23,299
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19	101,685	103,460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20	45,100	44,427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1	9,914	8,523
衍生金融工具	22	7,834	16,695
客戶貸款	23	743,179	698,992
證券投資	24	394,671	398,13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5	2,094	2,274
投資物業	26	10,034	9,960
行址、器材及設備	27	27,543	26,772
無形資產	28	15,176	14,443
其他資產	29	28,239	30,260
資產總額		1,401,341	1,377,242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30	1,012,827	989,539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6,770	1,805
同業存款		4,127	14,075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31	78,380	68,124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2	4,039	3,991
衍生金融工具	22	8,641	13,303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33	1,151	5,116
其他負債	34	18,606	24,765
保險合約負債		112,472	108,326
本期稅項負債		1,392	25
遞延稅項負債		5,697	5,160
後償負債	35	2,342	2,327
負債總額		1,256,444	1,236,556
股東權益			
股本		9,658	9,658
保留溢利		107,787	105,204
其他股權工具	37	6,981	6,981
其他儲備		20,414	18,783
股東權益總額	36	144,840	140,626
非控股股東權益		57	60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144,897	140,686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1,401,341	1,377,242

第30頁至第66頁之附註乃屬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其他股權		其他儲備					股東權益 總額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股本	工具	保留溢利	行址重估 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外匯儲備				其他
2017年1月1日	9,658	6,981	105,204	16,982	1,434	(128)	(162)	657	140,626	60	140,686
期內溢利	-	-	9,838	-	-	-	-	-	9,838	(4)	9,834
其他全面收益(已除稅)	-	-	151	873	500	169	343	(6)	2,030	-	2,030
可供出售投資	-	-	-	-	500	-	-	-	500	-	500
現金流量對沖	-	-	-	-	-	169	-	-	169	-	169
行址重估	-	-	-	873	-	-	-	-	873	-	873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精算盈餘	-	-	151	-	-	-	-	-	151	-	151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外幣換算差額及其他	-	-	-	-	-	-	343	(6)	337	-	33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9,989	873	500	169	343	(6)	11,868	(4)	11,864
已派股息	-	-	(7,647)	-	-	-	-	-	(7,647)	-	(7,647)
給予額外一級資本票據持有人之 已付票息	-	-	-	-	-	-	-	-	-	-	-
股份報酬之成本變動	-	-	(3)	-	-	-	-	(4)	(7)	-	(7)
其他	-	-	-	-	-	-	-	-	-	1	1
轉撥	-	-	244	(244)	-	-	-	-	-	-	-
2017年6月30日	9,658	6,981	107,787	17,611	1,934	41	181	647	144,840	57	144,897
2016年1月1日	9,658	6,981	105,363	16,777	1,939	(9)	600	672	141,981	-	141,981
期內溢利	-	-	8,005	-	-	-	-	-	8,005	-	8,005
其他全面收益(已除稅)	-	-	(569)	226	(231)	(17)	(257)	-	(848)	-	(848)
可供出售投資	-	-	-	-	(231)	-	-	-	(231)	-	(231)
現金流量對沖	-	-	-	-	-	(17)	-	-	(17)	-	(17)
行址重估	-	-	-	226	-	-	-	-	226	-	226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精算虧損	-	-	(575)	-	-	-	-	-	(575)	-	(575)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外幣換算差額及其他	-	-	6	-	-	-	(257)	-	(251)	-	(25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7,436	226	(231)	(17)	(257)	-	7,157	-	7,157
已派股息	-	-	(12,427)	-	-	-	-	-	(12,427)	-	(12,427)
給予額外一級資本票據持有人之 已付票息	-	-	-	-	-	-	-	-	-	-	-
股份報酬之成本變動	-	-	-	-	-	-	-	2	2	-	2
轉撥	-	-	243	(243)	-	-	-	-	-	-	-
2016年6月30日	9,658	6,981	100,615	16,760	1,708	(26)	343	674	136,713	-	136,713

第30頁至第66頁之附註乃屬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其他股權			其他儲備				股東權益 總額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股本	工具	保留溢利	行址重估 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外匯儲備				其他
2016年7月1日	9,658	6,981	100,615	16,760	1,708	(26)	343	674	136,713	-	136,713
期內溢利	-	-	8,207	-	-	-	-	-	8,207	(8)	8,199
其他全面收益（已除稅）	-	-	675	472	(274)	(102)	(505)	-	266	-	266
可供出售投資	-	-	-	-	(274)	-	-	-	(274)	-	(274)
現金流量對沖	-	-	-	-	-	(102)	-	-	(102)	-	(102)
行址重估	-	-	-	472	-	-	-	-	472	-	472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精算盈餘	-	-	681	-	-	-	-	-	681	-	681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外幣換算差額及其他	-	-	(6)	-	-	-	(505)	-	(511)	-	(51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8,882	472	(274)	(102)	(505)	-	8,473	(8)	8,465
已派股息	-	-	(4,206)	-	-	-	-	-	(4,206)	-	(4,206)
給予額外一級資本票據持有人之 已付票息	-	-	(346)	-	-	-	-	-	(346)	-	(346)
股份報酬之成本變動	-	-	9	-	-	-	-	(17)	(8)	-	(8)
其他	-	-	-	-	-	-	-	-	-	68	68
轉撥	-	-	250	(250)	-	-	-	-	-	-	-
2016年12月31日	9,658	6,981	105,204	16,982	1,434	(128)	(162)	657	140,626	60	140,68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	38(a)	16,976	14,802
收取可供出售投資利息		1,611	1,325
收取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8	175
已繳稅項		(5)	(28)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4	18,590	16,274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21,162)	(50,857)
購入持至期滿債務證券		(814)	(383)
出售或贖回可供出售投資所得		27,530	49,802
贖回持至期滿債務證券所得		404	709
出售貸款組合現金流入淨額		54	-
購入物業、器材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371)	(550)
出售物業、器材及設備及持作出售資產所得		-	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4	5,641	(1,278)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派股息		(7,647)	(12,427)
已付後償負債之利息		(60)	(5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7,707)	(12,48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		16,524	2,514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7,401	104,335
外幣兌換率轉變之影響		2,207	(2,703)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8(b)	106,132	104,14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未經審核)
(除特別列明外均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1 編製基礎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條例有關財務披露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行審核委員會審閱。本行董事會已於2017年7月31日通過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用及資產與負債及年度累計收入與支出的呈報總額。估計結果與實質價值可能存在差異。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各項管理層作出的重大判斷製備。管理層乃按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而作出重大判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作出審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審閱報告載於第67頁。

2 會計政策

除下述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各項會計政策製備，詳細資料已披露於2016年年報及財務報表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過渡

期內，本集團已自2017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有關呈列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金融負債之收益及虧損之規定，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所容許並無重列比較數字。因此，該等負債的信貸風險導致公平價值改變令除稅前溢利微增港幣600萬，並對其他全面收益有相反影響，但對淨資產則無影響。

本集團正評估減值規定將對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風險管理及財務部門聯合進行的實施計劃繼續取得進展，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文件編製、營運及系統目標營運模型的制定以及計算減值的風險模式計算方法的制定、建立及測試已接近完成。本集團將於2017年下半年進行同步執行，以更深入了解新準則的潛在影響並汲取管治框架的經驗。本集團最遲於2017年年報及賬項內，切實評估及量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造成之潛在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正評估新準則所造成之影響，惟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佈日無法將有關影響量化。

此外，本集團於期內已採納以下準則之修訂本，惟有關修訂本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或並無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將遞延稅項資產確認為未變現虧損」之修訂本

3 綜合基礎

除特別列明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資料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銀行」）及其附屬公司（「集團」）綜合報告，亦包括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及儲備。而會計準則的綜合基礎有別於監管報表的綜合基礎，列載於「風險及資本管理」章節。

4 利息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利息收入來自：		
- 非以公平價值於收益表列賬之金融資產	13,791	13,161
-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193	140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5	2
	13,989	13,303

其中：

- 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1	30
--------------	----	----

5 利息支出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利息支出來自：		
- 非以公平價值於收益表列賬之金融負債	1,422	1,673
- 持作交易用途之負債	726	607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27	20
	2,175	2,300

其中：

- 5年後到期之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	-	-
- 5年後到期之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	-
- 後償負債利息支出	60	55

6 淨服務費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 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	720	545
- 零售投資基金	969	741
- 保險	293	262
- 賬戶服務	246	229
- 匯款	255	234
- 信用卡	1,289	1,180
- 信貸融通	259	204
- 貿易服務	203	209
- 其他	184	172
服務費收入	4,418	3,776
服務費支出	(1,124)	(923)
	3,294	2,853

其中：

由非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

淨服務費收入（不包括用作計算實際利率之金額）	1,044	1,084
- 服務費收入	2,006	1,846
- 服務費支出	(962)	(762)
本集團來自信託業務或受託代客持有及投資收取的淨服務費收入	472	391
- 服務費收入	563	473
- 服務費支出	(91)	(82)

7 淨交易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交易利潤	1,389	428
- 外匯交易	1,169	541
- 利率衍生工具	78	(64)
- 債務證券	39	49
- 股票及其他交易	103	(98)
淨對沖活動溢利／（虧損）	(1)	27
- 公平價值對沖		
- 與對沖風險有關之被對沖項目溢利淨額	51	564
- 對沖工具虧損淨額	(53)	(556)
- 現金流量對沖		
- 對沖溢利淨額	1	19
	1,388	455

8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虧損)淨額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支持保險及投資合約並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資產收入／(虧損)淨額	986	(26)
其他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淨額	2	(4)
	988	(30)
其中股息收入來自：		
- 上市證券	127	73
- 非上市證券	-	-
	127	73

9 證券投資之收益減去虧損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出售可供出售股票證券之淨收益	-	7
出售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淨收益	48	68
	48	75

於上述期內並無減值虧損及因出售持至期滿之債務證券和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而產生的收益減去虧損。

10 股息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股息收入：		
- 上市證券	-	120
- 非上市證券	7	54
	7	174

11 其他營業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83	181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	742	1,420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15)	(10)
其他	129	122
	1,039	1,713

12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客戶貸款減值淨提撥（附註23(b)）：		
個別評估減值提撥：		
– 新增提撥	380	379
– 回撥	(44)	(35)
– 收回	(9)	(5)
	327	339
綜合評估減值提撥	343	382
	670	721

於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並沒有可供出售債務證券、持有至期滿債務證券及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的減值虧損（2016年上半年：無）。

13 營業支出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員工薪酬及福利：		
- 薪金及其他人事費用	2,343	2,232
- 退休福利計劃支出		
-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	97	110
- 公積金福利計劃	100	99
	2,540	2,441
業務及行政支出：		
- 租金支出	312	342
- 其他房產及設備費用	697	585
-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	198	215
- 其他經營支出	852	795
	2,059	1,937
行址、器材及設備折舊（附註27）	603	551
無形資產攤銷	53	51
	5,255	4,980

14 稅項支出

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期稅項	1,554	1,354
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之稅項		
本期稅項	16	38
前期調整	(2)	(1)
	14	37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及回撥	244	103
總稅項支出	1,812	1,494

本期稅項準備乃以2017年上半年本行及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香港利得稅率16.5%（2016年：16.5%）計算。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外經營之附屬公司及分行，亦同樣按其營業所在地區之適當稅率提撥稅項準備。遞延稅項按預期該等稅項負債需清付時或資產可予扣減時所適用之稅率計算。

15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2017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港幣98.38億元之溢利（2016年上半年為港幣80.05億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1,911,842,736股（自2016年上半年以來並無變動）計算。

16 每股股息

本年度應得之股息

	半年結算至 2017年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6月30日	
	每股港元	港幣百萬元	每股港元	港幣百萬元
第一次中期	1.20	2,294	1.10	2,103
第二次中期	1.20	2,294	1.10	2,103
	2.40	4,588	2.20	4,206

17 按類分析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按類分析之匯報須按集團主要業務決策者管理該集團之方式而行；而有關每個匯報業務之金額，應為向本集團主要業務決策者所報告之指標，以便其評估各分類業績之表現，並就各有關業務經營作出決策。為與內部匯報的資料一致，本集團已將業務按類分析為以下四個可匯報類別。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提供廣泛之產品及服務，以配合個人客戶對個人銀行、消費貸款及財富管理之需要。個人銀行產品通常包括往來及儲蓄賬戶、按揭及私人貸款、信用卡、保險及財富管理；
- **商業銀行業務**為企業、商業及中小型企業客戶提供全面的產品及服務，其中包括企業貸款、貿易及應收賬融資、資金管理、財資及外匯、一般保險、要員保險、投資服務及企業財富管理；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為大型企業及機構客戶提供專門設計的財務解決方案。這類長期以客為本的業務包括一般的銀行服務、企業信貸、利率、外匯、貨幣市場、結構性產品及衍生工具。同時亦管理本行之資金、流動資金狀況以及其他由銀行業務衍生之市場風險；
-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本行所持之行址投資、物業投資、股票投資及次級債項資金，以及中央支援與職能部門開支連同相關之收回款額。

(a) 分類業績

按類分析下之收入劃分，是反映各業務類別，透過內部資本分配和資金調撥機制獲分派之資本及其他資金所賺取之回報。成本分配則以各業務類別之直接成本及分攤之管理費用計算。本行自置物業乃於「其他業務」項下列賬。倘有關物業為環球業務所使用，則以市值為基礎並向有關業務收取名義租金。

17 按類分析 (續)

(a) 分類業績 (續)

	零售銀行及 財富管理 業務	商業銀行 業務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半年結算至2017年6月30日					
淨利息收入／(支出)	6,619	3,288	1,969	(62)	11,814
淨服務費收入	2,104	934	163	93	3,294
淨交易收入／(虧損)	347	252	827	(38)	1,388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	983	3	2	-	988
證券投資之收益減去虧損	30	-	18	-	48
股息收入	1	-	-	6	7
保費收入淨額	6,668	439	-	-	7,107
其他營業收入	730	175	-	134	1,039
總營業收入	17,482	5,091	2,979	133	25,685
已付保險索償及利益淨額及 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	(7,677)	(351)	-	-	(8,028)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 淨營業收入	9,805	4,740	2,979	133	17,657
貸款減值(提撥)／回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61)	(410)	1	-	(670)
營業收入淨額	9,544	4,330	2,980	133	16,987
營業支出*	(3,170)	(1,337)	(507)	(241)	(5,255)
營業溢利	6,374	2,993	2,473	(108)	11,732
物業重估淨增值	-	-	-	50	50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136)	-	-	-	(136)
除稅前溢利	6,238	2,993	2,473	(58)	11,646
應佔除稅前溢利	53.6%	25.7%	21.2%	(0.5%)	100.0%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溢利	6,635	3,403	2,472	(108)	12,402
* 已包括於營業支出內之折舊／攤銷	(13)	(2)	(1)	(640)	(656)
2017年6月30日					
總資產	424,640	325,332	585,005	66,364	1,401,341
總負債	830,546	259,499	146,445	19,954	1,256,44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93	-	-	1	2,094

17 按類分析（續）

(a) 分類業績（續）

	零售銀行及 財富管理 業務	商業銀行 業務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半年結算至2016年6月30日（重新列示）					
淨利息收入／（支出）	6,016	3,011	2,020	(44)	11,003
淨服務費收入	1,788	828	143	94	2,853
淨交易收入／（虧損）	(282)	14	702	21	455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虧損淨額	(22)	(3)	(4)	(1)	(30)
證券投資之收益減去虧損	36	-	32	7	75
股息收入	1	-	-	173	174
保費收入淨額	5,222	386	-	-	5,608
其他營業收入	1,424	142	5	142	1,713
總營業收入	14,183	4,378	2,898	392	21,851
已付保險索償及利益淨額及 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	(6,331)	(303)	-	-	(6,634)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 淨營業收入	7,852	4,075	2,898	392	15,217
貸款減值（提撥）／回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66)	(372)	17	-	(721)
營業收入淨額	7,486	3,703	2,915	392	14,496
營業支出*	(3,108)	(1,225)	(446)	(201)	(4,980)
營業溢利	4,378	2,478	2,469	191	9,516
物業重估淨虧損	-	-	-	(77)	(77)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61	-	-	(1)	60
除稅前溢利	4,439	2,478	2,469	113	9,499
應佔除稅前溢利	46.7%	26.1%	26.0%	1.2%	100.0%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溢利	4,744	2,850	2,452	191	10,237
* 已包括於營業支出內之折舊／攤銷	(14)	(3)	(1)	(584)	(602)
2016年12月31日					
總資產	411,949	305,914	586,740	72,639	1,377,242
總負債	798,473	254,521	161,387	22,175	1,236,55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73	-	-	1	2,274

17 按類分析 (續)

(b) 地理區域分類

地理區域分類乃按附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分類，就本行而言，則按負責匯報業績或貸出款項之總行或分行所在地劃分。於編製集團財務報表所作出之調整，已包括在「跨業務區域抵銷」項下。

	香港	中國內地	其他	跨業務區域 抵銷	合計
半年結算至2017年6月30日					
收入及支出					
總營業收入	24,657	921	140	(33)	25,685
除稅前溢利	11,470	81	95	-	11,646
2017年6月30日					
總資產	1,308,942	111,719	19,561	(38,881)	1,401,341
總負債	1,167,084	99,999	18,718	(29,357)	1,256,444
股東權益	141,858	11,720	843	(9,524)	144,897
股本	9,658	9,966	-	(9,966)	9,65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93	1	-	-	2,094
非流動資產*	51,628	1,110	15	-	52,753

17 按類分析(續)

(b) 地理區域分類(續)

	香港	中國內地	其他	跨業務區域 抵銷	合計
半年結算至2016年6月30日					
收入及支出					
總營業收入	20,736	1,029	130	(44)	21,851
除稅前溢利	9,359	55	85	-	9,499
2016年12月31日					
總資產	1,292,392	102,552	20,063	(37,765)	1,377,242
總負債	1,154,324	91,171	19,301	(28,240)	1,236,556
股東權益	138,068	11,381	762	(9,525)	140,686
股本	9,658	9,669	-	(9,669)	9,65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73	1	-	-	2,274
非流動資產*	50,170	987	18	-	51,175

* 非流動資產包括投資物業、行址、器材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18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庫存現金	6,238	7,618
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9,634	15,681
	15,872	23,299

19 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同業結存	5,898	7,456
1個月內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57,998	36,399
1個月以上至1年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35,452	57,314
1年以上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2,337	2,291
	101,685	103,460
其中：		
中央銀行定期存放及貸款	10,462	10,785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並無已逾期貸款、減值貸款和重整貸款予同業。

20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庫券	23,133	27,733
其他債務證券	18,826	10,880
債務證券	41,959	38,613
投資基金	21	16
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總額	41,980	38,629
其他*	3,120	5,798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總額	45,100	44,427

* 未結算之客戶交易應收賬項。

21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393	369
股票	6,336	4,648
投資基金	3,185	3,506
	9,914	8,523

2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持有作交易用途，作為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或指定以公平價值對沖或現金流量對沖。本集團主要交易為場外交易衍生工具，亦參與交易所交易之衍生工具。每類衍生工具之賬面合約金額及按市值重估之資產及負債詳列如下：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衍生工具 資產	衍生工具 負債	合約金額	衍生工具 資產	衍生工具 負債
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 即期及遠期外匯交易	788,345	3,960	4,667	696,015	8,392	6,238
- 外匯掉期	94,647	1,298	1,337	92,633	3,648	3,680
- 購入外匯期權	32,113	194	-	34,618	1,062	-
- 賣出外匯期權	35,099	-	211	34,274	-	1,065
	950,204	5,452	6,215	857,540	13,102	10,983
利率合約：						
- 利率掉期	318,623	1,091	1,082	239,713	1,383	1,478
- 賣出利率期權	8,849	-	-	6,713	-	-
- 其他利率合約	4,499	9	6	858	4	1
	331,971	1,100	1,088	247,284	1,387	1,479
股權及其他合約：						
- 股權掉期	5,451	22	98	5,689	6	199
- 購入股票期權	22,271	516	-	13,947	337	-
- 賣出股票期權	16,329	-	282	8,719	-	58
- 信貸衍生工具	692	-	7	634	4	-
- 其他合約	701	27	-	491	11	1
	45,444	565	387	29,480	358	258
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總額	1,327,619	7,117	7,690	1,134,304	14,847	12,720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併管理之衍生工具						
利率合約：						
- 利率掉期	3,500	7	-	3,500	1	8
現金流量對沖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 外匯掉期	20,554	438	600	27,151	1,511	181
利率合約：						
- 利率掉期	17,127	47	7	13,341	-	51
	37,681	485	607	40,492	1,511	232
公平價值對沖衍生工具						
利率合約：						
- 利率掉期	50,158	225	344	46,296	336	343
衍生工具總額	1,418,958	7,834	8,641	1,224,592	16,695	13,303

以上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乃各衍生工具合約按市值重估後之正數值或負數值之總額，及代表該等合約之重置成本總額。

23 客戶貸款

(a) 客戶貸款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745,299	700,851
減：貸款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1,129)	(923)
– 綜合評估	(991)	(936)
	743,179	698,992

總貸款減值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	%
貸款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0.15	0.13
– 綜合評估	0.13	0.13
總貸款減值準備	0.28	0.26

23 客戶貸款（續）

(b)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

	個別評估	綜合評估	合計
2017年1月1日	923	936	1,859
期內撇除	(114)	(338)	(452)
收回往年已撇除之貸款	9	43	52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新增之減值準備（附註12）	380	386	766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撥回之減值準備（附註12）	(53)	(43)	(96)
貸款減值準備折現值撥回以「利息收入」確認	(29)	(2)	(31)
換算差額	13	9	22
2017年6月30日	1,129	991	2,120
2016年1月1日	807	808	1,615
期內撇除	(222)	(371)	(593)
收回往年已撇除之貸款	5	36	41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新增之減值準備（附註12）	379	418	797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撥回之減值準備（附註12）	(40)	(36)	(76)
貸款減值準備折現值撥回以「利息收入」確認	(27)	(3)	(30)
換算差額	(6)	(6)	(12)
2016年6月30日	896	846	1,742
2016年7月1日	896	846	1,742
期內撇除	(208)	(327)	(535)
收回往年已撇除之貸款	75	38	113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新增之減值準備	283	430	713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撥回之減值準備	(83)	(38)	(121)
貸款減值準備折現值撥回以「利息收入」確認	(28)	(2)	(30)
換算差額	(12)	(11)	(23)
2016年12月31日	923	936	1,859

23 客戶貸款 (續)

(c) 減值客戶貸款及準備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總減值貸款	3,136	3,235
個別評估準備	(1,129)	(923)
減值貸款淨額	2,007	2,312
個別評估準備對總減值貸款比率	36.0%	28.5%
總減值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	0.42%	0.46%

減值客戶貸款指有客觀證據顯示將無法全數收回本金或利息之貸款。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總個別評估減值貸款	2,864	2,968
個別評估準備	(1,129)	(923)
	1,735	2,045
總個別評估減值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	0.38%	0.42%
個別評估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金額	1,317	1,701

抵押品包括任何具公平價值及可隨時出售的有形抵押品。這些抵押品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存款、股票及債券、物業按揭及其他固定資產如器材及設備之押記。倘抵押品價值高於客戶貸款總額，則只計入最高達貸款總額的抵押品金額。

23 客戶貸款(續)

(d) 已逾期之客戶貸款

已逾期三個月以上之客戶貸款及其對總客戶貸款之比率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		%
總貸款之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26	0.02	438	0.06
- 6個月以上至1年	114	0.01	580	0.08
- 1年以上	1,658	0.22	1,336	0.19
	1,898	0.25	2,354	0.33

其中：

- 個別貸款減值準備	(465)	(726)
- 已逾期貸款涵蓋部分	1,200	1,419
- 已逾期貸款非涵蓋部分	698	935
- 已逾期貸款涵蓋部分之抵押品市值	1,880	2,653

已逾期貸款涵蓋部分之抵押品主要包括住宅物業、工業物業、商業物業及客戶存款，市值分別為港幣14.48億元、港幣2,900萬元、港幣2.95億元及港幣5,300萬元。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並於期末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定期分期償還之貸款，若其中一次還款逾期，而於期末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即期償還之貸款，若已向借款人送達還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還款，或貸款已超出借款人獲通知的批准限額，而此情況持續超過有關逾期期限，亦列作逾期處理。

(e) 重整之客戶貸款

重整之客戶貸款及其對總客戶貸款之比率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		%
重整之客戶貸款	789	0.11	458	0.07

重整之客戶貸款乃因客戶財政困難而重組或重訂償還條件之貸款。重整貸款之條件通常較原來寬鬆，並將已逾期之貸款重新劃分為未逾期貸款。

重整之客戶貸款不包括重整還款後仍逾期三個月以上之貸款，此逾期貸款列於「已逾期之客戶貸款」項內(附註23d)。

23 客戶貸款 (續)

(f) 總客戶貸款之行業分類

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之行業分類及定義之總客戶貸款分析詳列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抵押品價值佔各 行業分類 貸款額 比率 %		抵押品價值佔各 行業分類 貸款額 比率 %	
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工業、商業及金融業				
- 物業發展	57,788	41.5	51,935	44.4
- 物業投資	128,985	84.1	119,553	86.4
- 金融企業	6,574	56.8	5,049	55.0
- 股票經紀	50	60.0	141	92.9
- 批發及零售業	27,363	46.7	26,880	48.5
- 製造業	24,359	40.4	23,079	41.6
- 運輸及運輸設備	13,255	56.0	9,302	67.7
- 康樂活動	76	68.4	48	77.8
- 資訊科技	5,211	7.8	6,624	13.3
- 其他	55,674	69.5	46,523	66.0
	319,335	64.3	289,134	65.7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之住宅按揭貸款	20,361	100.0	17,808	100.0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按揭貸款	165,778	100.0	161,165	100.0
- 信用卡貸款	25,458	-	27,019	-
- 其他	24,222	51.7	20,385	43.0
	235,819	84.2	226,377	82.9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	555,154	72.8	515,511	73.2
貿易融資	43,230	22.9	43,235	22.7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總額	146,915	35.4	142,105	33.0
客戶貸款總額	745,299	62.5	700,851	62.0

24 證券投資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項目：		
- 庫券	172,348	180,951
- 債務證券 ¹	124,557	125,985
- 股票證券(包括投資基金)	5,000	4,301
	301,905	311,237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持至期滿		
- 債務證券 ^{2&3}	92,766	86,900
	394,671	398,137

¹ 包括港幣71.74億元之存款證(於2016年12月31日為港幣53.20億元)

² 包括港幣35.83億元之存款證(於2016年12月31日為港幣38.90億元)

³ 公平價值為港幣964.06億元(於2016年12月31日為港幣873.75億元)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沒有已逾期債務證券。本集團並無持有資產擔保證券、按揭擔保證券及債務抵押債券。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為證券投資進行減值。

(a) 下表呈列債務證券在報告期結束日根據標準普爾或同等機構之評級分析。倘主要評級機構對相同之債務證券給予不同評級，則該等證券以較低評級呈報。如證券本身沒有評級，則採用證券發行人的評級。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AA-至AAA	278,188	301,293
A-至A+	99,894	83,023
B+至BBB+	7,801	7,449
不具評級	3,788	2,071
	389,671	393,836

2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2,094	2,274

26 投資物業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12月31日
期初	9,960	10,075	10,329
(扣減)／進誌簡明綜合收益表之重估增值	74	(50)	55
轉自／(撥往)行址(附註27)	-	304	(424)
期末	10,034	10,329	9,960
組成如下：			
- 以估值計算	10,034	10,329	9,960

27 行址、器材及設備

行址、器材及設備之變動

	行址	器材及設備	合計
成本或估值：			
2017年1月1日結餘	25,409	4,934	30,343
期內增置	139	189	328
期內出售	-	(93)	(93)
撇除重估行址之累積折舊	(407)	-	(407)
重估增值：			
- 進誌行址重估儲備	1,043	-	1,043
撥往投資物業(附註26)	-	-	-
撥往持作出售資產	(12)	-	(12)
外幣換算差額	28	15	43
2017年6月30日結餘	26,200	5,045	31,245
累積折舊：			
2017年1月1日結餘	-	(3,571)	(3,571)
期內支取(附註13)	(407)	(196)	(603)
出售後撥回	-	77	77
撇除重估行址之累積折舊	407	-	407
外幣換算差額	-	(12)	(12)
2017年6月30日結餘	-	(3,702)	(3,702)
2017年6月30日賬面淨值	26,200	1,343	27,543
組成如下：			
- 以成本計算	-	1,343	1,343
- 以估值計算	26,200	-	26,200
	26,200	1,343	27,543

27 行址、器材及設備(續)

行址、器材及設備之變動(續)

	行址	器材及設備	合計
成本或估值：			
2016年1月1日結餘	25,108	4,505	29,613
期內增置	147	351	498
期內出售	-	(135)	(135)
撇除重估行址之累積折舊	(378)	-	(378)
重估增值：			
- 進誌行址重估儲備	277	-	277
撥往投資物業(附註26)	(304)	-	(304)
外幣換算差額	(19)	(12)	(31)
2016年6月30日結餘	24,831	4,709	29,540
累積折舊：			
2016年1月1日結餘	-	(3,427)	(3,427)
期內支取(附註13)	(378)	(173)	(551)
出售後撥回	-	124	124
撇除重估行址之累積折舊	378	-	378
外幣換算差額	-	10	10
2016年6月30日結餘	-	(3,466)	(3,466)
2016年6月30日賬面淨值	24,831	1,243	26,074
組成如下：			
- 以成本計算	-	1,243	1,243
- 以估值計算	24,831	-	24,831
	24,831	1,243	26,074

27 行址、器材及設備(續)

行址、器材及設備之變動(續)

	行址	器材及設備	合計
成本或估值：			
2016年7月1日結餘	24,831	4,709	29,540
期內增置	-	304	304
期內出售	-	(57)	(57)
撇除重估行址之累積折舊	(386)	-	(386)
重估增值：			
- 進誌行址重估儲備	576	-	576
轉自投資物業(附註26)	424	-	424
外幣換算差額	(36)	(22)	(58)
2016年12月31日結餘	25,409	4,934	30,343
累積折舊：			
2016年7月1日結餘	-	(3,466)	(3,466)
期內支取	(386)	(177)	(563)
出售後撥回	-	55	55
撇除重估行址之累積折舊	386	-	386
外幣換算差額	-	17	17
2016年12月31日結餘	-	(3,571)	(3,571)
2016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	25,409	1,363	26,772
組成如下：			
- 以成本計算	-	1,363	1,363
- 以估值計算	25,409	-	25,409
	25,409	1,363	26,772

28 無形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	14,406	13,664
內部開發之軟件	379	394
購入軟件	62	56
商譽	329	329
	15,176	14,443

29 其他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同業結算應收賬項	4,958	6,354
黃金	4,011	4,440
預付及應計收益	3,557	3,378
票據承兌及背書	4,681	5,292
再保人應佔之保單未決賠款	7,935	7,395
其他賬項	3,097	3,401
	28,239	30,260

其他賬項包括有「持作出售資產」為港幣4,3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為港幣2,400萬元），亦包括有「退休福利資產」為港幣4,7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為港幣4,500萬元）。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減值、逾期或重整之其他資產。

30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 如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	1,012,827	989,539
– 列為交易賬項下負債之結構性存款（附註31）	34,828	26,090
	1,047,655	1,015,629
類別：		
– 通知及往來存款	105,628	99,051
– 儲蓄存款	713,849	686,371
– 定期及其他存款	228,178	230,207
	1,047,655	1,015,629

31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已發行之其他結構性債務證券(附註33)	4,683	5,026
結構性存款(附註30)	34,828	26,090
證券空倉及其他	38,869	37,008
	78,380	68,124

32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已發行之存款證(附註33)	3,504	3,484
對投資合約客戶之負債	535	507
	4,039	3,991

於2017年6月30日，已發行債務證券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公允值累計盈餘為港幣1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700萬元)。

33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 如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	1,151	5,116
- 已發行之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存款證(附註32)	3,504	3,484
- 列為交易賬項下之已發行之其他結構性債務證券(附註31)	4,683	5,026
	9,338	13,626
類別：		
- 已發行之存款證	3,504	7,484
- 已發行之其他債務證券	5,834	6,142
	9,338	13,626

34 其他負債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同業結算應付賬項	7,231	11,276
應計賬項	3,105	3,201
票據承兌及背書	4,681	5,292
退休福利負債	482	626
其他	3,107	4,370
	18,606	24,765

35 後償負債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票面值	內容		
欠滙豐集團之總額			
3億美元	於2022年7月到期之浮息後償貸款 ⁽¹⁾	2,342	2,327
組成如下：			
- 以攤銷成本計算		2,342	2,327

⁽¹⁾ 至贖回日期間，息率為3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4.06%，每季派息。

未償還之後償貸款有助平衡本行之資本結構及支持業務增長。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集團並無拖欠債務證券之本金、利息或其他違規行為。

36 股東權益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股本	9,658	9,658
保留溢利	107,787	105,204
其他股權工具(附註37)	6,981	6,981
行址重估儲備	17,611	16,982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41	(128)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 債務證券	48	(144)
- 股票證券	1,886	1,578
其他儲備	828	495
總儲備	135,182	130,968
股東權益	144,840	140,626
於半年結算期間之年度化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回報率	14.6%	11.9%

本行或任何附屬公司於2017年上半年內並無購買、沽售或購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及本地有關監管機構就審慎監管之規定及要求，本集團已撥出「監管儲備」。按照此要求，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從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中撥出港幣54.79億元為監管儲備(2016年12月31日：港幣59.45億元)。

37 其他股權工具

票面值	內容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9億美元	於2019年12月可贖回之浮息永久資本工具 ⁽¹⁾	6,981	6,981

⁽¹⁾ 息率為1年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3.84%。

此額外一級資本工具乃是永久及後償次等級，銀行有權自行決定取消其息票支付。若發生銀行業(資本)規則下定義的觸發事件而無法繼續經營時，該資本工具會從賬目上被撇除。於清盤時，此資本工具等級高於普通股。

38 現金流量對賬表

(a) 營業溢利與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對賬表

	半年結算至 2017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6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營業溢利	11,732	9,516
淨利息收入	(11,814)	(11,003)
股息收入	(7)	(174)
貸款減值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670	721
折舊	603	551
無形資產之攤銷	53	51
證券投資之收益減去虧損	(48)	(75)
減除收回後之貸款撇賬淨額	(400)	(552)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	(742)	(1,420)
收回利息	12,476	11,799
已繳利息	(2,286)	(1,964)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營業溢利	10,237	7,450
原有限逾3個月之庫券及存款證之變動	16,306	(965)
1個月以上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之變動	21,862	19,702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之變動	(7,131)	(9,861)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	62
衍生金融工具之變動	4,199	3,972
客戶貸款之變動	(44,145)	10,347
其他資產之變動	(1,015)	254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19	18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之變動	23,288	(7,683)
回購協議-非交易用途之變動	4,965	(554)
同業存款之變動	(9,948)	(4,068)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變動	10,256	(4,761)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之變動	(3,965)	1,225
其他負債之變動	(1,581)	187
撇除外幣換算差額及其他非現金項目	(6,371)	(523)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	16,976	14,802

38 現金流量對賬表 (續)

(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15,872	18,938
同業結存	5,898	13,689
同業結算應收賬項	4,958	8,433
1個月內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57,176	48,233
庫券	29,115	24,777
存款證	344	664
減：同業結算應付賬項	(7,231)	(10,588)
	106,132	104,146

包括在2017年6月30日之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同業結存及1個月內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內之受外匯監管及法定限制的庫存現金及同業結存為港幣201.08億元（2016年6月30日：港幣171.99億元）。

39 或有負債及承擔

(a) 資產負債表外或有負債及承擔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或有負債及金融擔保合約		
擔保及以附帶擔保形式質押之不可撤回信用證	18,014	17,925
其他或有負債	61	91
	18,075	18,016
承擔		
押匯信用證及短期貿易交易	2,320	2,110
遠期資產購置及遠期有期存款	2,048	788
未取用之正式備用信貸、信貸額及其他貸款承擔	393,071	379,246
	397,439	382,144

上表「承擔」列示之承擔不包括資本承擔、擔保及其他或有負債之名義本金額，此等承擔主要為信貸相關工具，包括金融及非金融擔保以及批授信貸額之承擔。合約金額乃指約定金額如被悉數取用而客戶拖欠不還時所涉及之風險金額。上表列示之貸款承擔金額反映（如適用）預期接受預先批核信貸所涉金額。由於預期大部分擔保及承擔所涉金額直至期滿時均不會被取用，故此合約總額並不代表日後之流動資金需求。

(b) 或有事項

現沒有任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不論共同或單獨而言）。管理層相信，已就有關訴訟作出足夠撥備。

40 與關聯方之重大交易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半年度，2016年年報中所述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有重大影響之關連人士交易均無變動。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發生的所有關連人士交易，本質上類似於2016年年報中所披露者。

41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透過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下表載列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等級制分析。

	公平價值等級制			與滙豐集團 成員交易 之金額*	總計	
	市場報價 第一等級	採用可 觀察數據 第二等級	有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等級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2017年6月30日						
資產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40,407	4,693	-	45,100	-	45,100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491	1,210	1,213	9,914	-	9,914
衍生金融工具	468	5,537	16	6,021	1,813	7,834
可供出售之證券投資	195,825	104,783	1,297	301,905	-	301,905
負債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38,635	39,368	367	78,370	10	78,380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4,039	-	4,039	-	4,039
衍生金融工具	35	6,734	16	6,785	1,856	8,641
2016年12月31日						
資產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37,407	7,020	-	44,427	-	44,427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5,655	2,141	727	8,523	-	8,523
衍生金融工具	453	13,636	32	14,121	2,574	16,695
可供出售之證券投資	212,522	97,493	1,222	311,237	-	311,237
負債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36,856	31,189	79	68,124	-	68,124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3,991	-	3,991	-	3,991
衍生金融工具	48	10,042	46	10,136	3,167	13,303

* 與滙豐集團成員交易之結構性工具及衍生合約主要歸類為第二等級之估價等級。

41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公平價值等級制中各級之間的轉撥被視作於業績報告期末出現。

於2017年6月30日止半年期間，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之間重大轉撥。

監控機制、釐定公平價值的估值方法、公平價值調整，以及計算各類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時採用之方法，詳載於本集團2016年年報附註57(a)內。

採用涉及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以計算公平價值的金融工具 - 第三等級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持作交易用途	指定於收益表內以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	持作交易用途	指定於收益表內以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	
2017年6月30日								
私募股本	1,297	-	1,213	-	-	-	-	
結構票據	-	-	-	-	367	-	-	
衍生工具	-	-	-	16	-	-	16	
	1,297	-	1,213	16	367	-	16	
2016年12月31日								
私募股本	1,222	-	727	-	-	-	-	
結構票據	-	-	-	-	79	-	-	
衍生工具	-	-	-	32	-	-	46	
	1,222	-	727	32	79	-	46	

41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第三等級金融工具的變動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持作交易用途	指定於收益表內以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	持作交易用途	指定於收益表內以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	
2017年1月1日結餘	1,222	-	727	32	79	-	46	
於損益賬中確認的總收益或虧損								
- 交易收入	-	-	-	(15)	1	-	(29)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	-	-	121	-	-	-	-	
- 證券投資之收益減去虧損	-	-	-	-	-	-	-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總收益或虧損								
- 公平價值收益	75	-	-	-	-	-	-	
-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	
購入	-	-	408	-	-	-	-	
發行/接受存款	-	-	-	-	369	-	-	
銷售	-	-	-	-	-	-	-	
結算	-	-	(43)	-	(32)	-	-	
轉出	-	-	-	(1)	(50)	-	(1)	
撥入	-	-	-	-	-	-	-	
2017年6月30日結餘	1,297	-	1,213	16	367	-	16	
於結算日仍持有之資產及負債在損益賬中已確認的尚未實現收益或虧損								
- 交易收入	-	-	-	(13)	(1)	-	23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	-	-	121	-	-	-	-	

41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續)

第三等級金融工具的變動 (續)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持作交易用途	指定於收益表內以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	持作交易用途	指定於收益表內以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	
2016年1月1日結餘	1,161	-	547	13	27	-	3	
於損益賬中確認的總收益或虧損								
- 交易收入	-	-	-	(6)	(2)	-	(1)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	-	-	66	-	-	-	-	
- 證券投資之收益減去虧損	-	-	-	-	-	-	-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總收益或虧損								
- 公平價值收益	7	-	-	-	-	-	-	
-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	
購入	-	-	1	-	-	-	-	
發行/接受存款	-	-	-	-	143	-	-	
銷售	-	-	-	-	-	-	-	
結算	-	-	(16)	-	(6)	-	-	
轉出	-	-	-	-	(1)	-	-	
撥入	-	-	-	-	-	-	-	
2016年6月30日結餘	1,168	-	598	7	161	-	2	
於結算日仍持有之資產及負債在損益賬中已確認的尚未實現收益或虧損								
- 交易收入	-	-	-	1	2	-	-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	-	-	66	-	-	-	-	

41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第三等級金融工具的變動(續)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持作交易用途	指定於收益表內以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	持作交易用途	指定於收益表內以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	
2016年7月1日結餘	1,168	-	598	7	161	-	2	
於損益賬中確認的總收益或虧損								
- 交易收入	-	-	-	26	(1)	-	44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	-	-	(32)	-	-	-	-	
- 證券投資之收益減去虧損	-	-	-	-	-	-	-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總收益或虧損								
- 公平價值虧損	54	-	-	-	-	-	-	
-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	
購入	-	-	457	-	-	-	-	
發行/接受存款	-	-	-	-	82	-	-	
銷售	-	-	-	-	-	-	-	
結算	-	-	(296)	-	(163)	-	-	
轉出	-	-	-	(1)	-	-	-	
撥入	-	-	-	-	-	-	-	
2016年12月31日結餘	1,222	-	727	32	79	-	46	

於結算日仍持有之資產及

負債在損益賬中已確認的

尚未實現收益或虧損

- 交易收入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

金融工具收入淨額

- 交易收入	-	-	-	31	3	-	(46)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	-	-	(32)	-	-	-	-

於2017年上半年，部份衍生工具因其股權波幅可觀察程度增加而被撥出第三等級。至於交易賬項下之負債從第三等級轉出之變動，則反映了股價與股市指數的相關性可觀察程度的轉變。

41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續)

重大不可觀察假設改變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影響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於若干情況下採用估值方法計量，該等方法依據的假設，並未反映於相同工具在當前市場的可觀察交易價格，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下表列示此等公平價值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公平價值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於損益賬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反映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2017年6月30日				
私募股本	61	(61)	55	(55)
結構票據	-	-	-	-
衍生工具	-	-	-	-
	61	(61)	55	(55)
2016年12月31日				
私募股本	36	(36)	49	(49)
結構票據	-	-	-	-
衍生工具	-	-	-	-
	36	(36)	49	(49)

當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受多於一個不可觀察的假設所影響時，上表反映隨個別假設變化而產生的最有利或最不利變動。

對於私募股本，有利和不利變動統計方法是根據金融工具價值對不可觀察的參數各水平之5% (2016年12月31日：5%) 變動而釐定。如參數與統計分析不符，則憑判斷量化不確定性。

41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a)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第三等級估值中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數值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之數據	範圍
資產			
私募股本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可類比方法	29 – 34 (2016年12月31日：22 – 28)
		市賬率倍數	0.71 – 3.48 (2016年12月31日：0.69 – 2.55)
		流通性折讓	10% – 30% (2016年12月31日：10% – 30%)
衍生工具	期權定價模型	股權波幅	20.01% – 35.55% (2016年12月31日：24.35% – 34.83%)
		外匯波幅	3.46% – 16.76% (2016年12月31日：10.19% – 16.09%)
負債			
結構票據	期權定價模型	外匯波幅	7.94% – 12.21% (2016年12月31日：10.24% – 14.76%)
		股價與股市指數之相關性	0.11 – 0.14 (2016年12月31日：0.178 – 0.178)
衍生工具	期權定價模型	股權波幅	20.01% – 35.55% (2016年12月31日：24.35% – 34.83%)
		外匯波幅	3.46% – 16.76% (2016年12月31日：8.56% – 16.09%)

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

上表列出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並呈列於2017年6月30日該等數據涵蓋之範圍。主要不可觀察數據類別之詳細說明載列於本集團2016年年報附註57(a)內。

41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b) 非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以下列出各項在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非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價值相同。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賬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101,685	101,737	103,460	103,441
客戶貸款	743,179	744,382	698,992	697,403
持至期滿之債務證券	92,766	96,406	86,900	87,375
金融負債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1,012,827	1,012,871	989,539	989,629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6,770	6,770	1,805	1,805
同業存款	4,127	4,127	14,075	14,075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1,151	1,151	5,116	5,130
後償負債	2,342	2,803	2,327	2,828

其他金融工具屬短期性質，或經常按當時市價重新定價，因此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當接近。

資產負債表內非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計算方法，詳載於本集團2016年年報附註57(b)內。

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法定財務報表

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有關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行年內之法定財務報表，而是摘錄自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已送呈公司註冊處及香港金融管理局之財務報表。

核數師已就該等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之法定財務報表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報告書，當中不包括核數師在並無作出保留意見下提出須注意的任何事宜，以及並無載列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407(2)或(3)條之聲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之年報，包括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行網站(www.hangseng.com)及香港交易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

《銀行業披露報表》連同本集團中期報告內之披露，已載列金管局銀行業（披露）規則規定之所有披露。有關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的披露，可於本行網站(www.hangseng.com)之監管披露的「銀行業披露報表」章節內瀏覽。

43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行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於香港註冊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於英國註冊之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44 比較數字

於本期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下列示的收取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及股息以往計入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管理層認為此呈列更適當地反映企業的管理方式。本行已相應重新列示來自營業活動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的比較數字。除上述外，若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之比較數字亦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致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4至66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貴銀行」)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銀行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7年7月31日

董事買賣證券守則

本行已採納《董事買賣證券守則》，有關條款不比載於《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列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之規定標準寬鬆。本行已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彼等已確認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均已遵守本行《董事買賣證券守則》之規定。

董事資料之變更

自本行2016年年報發出之日起，或(視乎情況而定)於2016年年報發出後由本行宣布委任董事之公告日期起至本行中期業績發出之日止期間之董事資料變更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13.51B(1)條作出披露者，詳列如下：

錢果豐博士GBS, CBE, JP

新委任

- 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有限公司(一帶一路及大灣區建設諮詢委員會副主任)

鄭慧敏女士⁽²⁾

新委任

-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¹⁾(執行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
- 恒生集團內若干附屬公司董事長
- 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恒生指數顧問委員會主席)
- 何梁何利基金(信託委員會委員)

退任

- 滙豐集團(環球零售銀行業務主管)

陳祖澤博士GBS, JP

退任

- 太古地產有限公司⁽¹⁾(獨立非執行董事)
- 香港公益金(董事；執行委員會委員)

鄭家純博士GBM

退任

- 國際娛樂有限公司⁽¹⁾(主席兼執行董事)

蔣麗苑女士JP

退任

- 醫院管理局(董事局成員)

胡祖六博士

新委任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¹⁾ (薪酬委員會成員)

退任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¹⁾ (提名委員會成員)

關穎嫻女士⁽³⁾

新委任

- 香港僱主聯合會 (理事會選任理事)

利蘊蓮女士

退任

- 來寶集團有限公司⁽¹⁾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Investment and Capital Markets Committee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風險委員會委員)

李家祥博士GBS, OBE, JP

新委任

- 民政事務局 (尤德爵士紀念基金信託委員會成員)

鄧日樂先生SBS, JP

新委任

-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¹⁾ (主席)

伍偉國先生

新委任

- 香港公益金 (董事；執行委員會委員)

註：

- (1) 該等公司之證券乃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
- (2) 鄭慧敏女士自2017年7月1日起出任本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 (3) 關穎嫻女士自2017年5月13日起出任本行執行董事。
- (4) 馮孝忠先生自2017年7月4日起不再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 (5) 李慧敏女士自2017年7月1日起不再擔任本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 (6) 陳國威先生自2017年5月1日起辭任本行執行董事。
- (7) 本行董事之最新簡介可於本行網站瀏覽。

除上述外，本行董事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需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及候補行政總裁權益

現根據上市規則披露本行各董事及候補行政總裁於2017年6月30日所持有之本行及各相聯公司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及債券之權益(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之釋義)並詳列於下表。

股份權益

	個人權益 (實益持有)	家屬權益 (配偶或 18歲以下 子女之權益)	公司權益 (控權公司 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總數佔 已發行股份/ 股本百分率
持有本行之普通股						
董事：						
陳祖澤博士	1,000 ⁽¹⁾	-	-	-	1,000	0.00
關穎嫻女士	65	-	-	-	65	0.00
持有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普通股 (每股面值0.50美元)						
董事：						
錢果豐博士	58,572	-	-	-	58,572	0.00
李慧敏女士	533,193	1,784	-	192,117 ⁽⁴⁾	727,094	0.00
陳祖澤博士	24,605 ⁽¹⁾	-	-	-	24,605	0.00
陳力生先生	129,504	-	-	39,993 ⁽⁴⁾	169,497	0.00
馮孝忠先生	131,603	-	-	30,124 ⁽⁴⁾	161,727	0.00
關穎嫻女士	21,524	-	-	9,119 ⁽⁴⁾	30,643	0.00
利蘊蓮女士	10,260	-	-	-	10,260	0.00
李瑞霞女士	199,352	2,695	-	112,051 ⁽⁴⁾	314,098	0.00
李家祥博士	-	55,822	-	-	55,822	0.00
伍成業先生	422,395	-	-	18,972 ⁽⁴⁾	441,367	0.00
王冬勝先生	1,399,320	23,640	-	2,054,229 ⁽⁴⁾	3,477,189	0.02
候補行政總裁：						
陳梁綽儀女士	26,177	-	-	12,941 ⁽⁴⁾	39,118	0.00
林燕勝先生	99,769	-	-	18,664 ⁽⁴⁾	118,433	0.00
梁永樂先生	17,100	-	-	20,538 ⁽⁴⁾	37,638	0.00
持有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 非累積永久優先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						
董事：						
李慧敏女士	-	131,000 ⁽²⁾	-	75,075 ⁽²⁾	206,075	0.14
關穎嫻女士	-	15,000 ⁽³⁾	-	-	15,000	0.02

持有本行相聯公司之債券權益

	個人權益 (實益持有)	家屬權益 (配偶或18歲以下 子女之權益)	公司權益 (控權公司 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發出及年息8厘之系列二					
永久後償資本證券					
董事：					
李慧敏女士	-	3,275,000美元 ⁽²⁾	-	1,876,875美元 ⁽²⁾	5,151,875美元
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發出及年息8.125厘之					
永久後償資本證券					
董事：					
關穎嫻女士	-	375,000美元 ⁽³⁾	-	-	375,000美元

註：

- (1) 陳祖澤博士及其夫人共同持有1,000股本行股份及4,371股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
- (2) 李慧敏女士乃一項信託之受益人，而該信託持有總面值1,876,875美元及年息8厘之系列二永久後償資本證券。李女士之配偶亦持有總面值3,275,000美元及年息8厘之系列二永久後償資本證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有權選擇將該等永久後償資本證券分別交換為75,075股及131,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非累積永久優先股。列於「股份權益」表以及「持有本行相聯公司之債券權益」表項下屬李女士之權益乃屬相同權益。
- (3) 關穎嫻女士之配偶持有總面值375,000美元及年息8.125厘之永久後償資本證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有權選擇將該等永久後償資本證券交換為15,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非累積永久優先股。列於「股份權益」表以及「持有本行相聯公司之債券權益」表項下屬關女士之權益乃屬相同權益。
- (4) 此等權益包括根據滙豐股份計劃授予董事及候補行政總裁每股面值0.50美元之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之有條件獎勵股份。

其他資料(續)

有條件獎勵股份

於2017年6月30日，各董事及候補行政總裁根據不同的滙豐股份計劃獲授予每股面值0.50美元之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之有條件獎勵股份數目，現詳列如下：

	於2017年 1月1日持有 之獲授股份	於上半年任內 獲授之股份	於上半年任內 發放之獲授股份	於2017年 6月30日持有 之獲授股份
<u>董事：</u>				
李慧敏女士	192,320	81,538	86,750	192,117 ⁽¹⁾
陳力生先生	33,495	15,795	10,169	39,993 ⁽¹⁾
馮孝忠先生	34,186	32,382	37,333	30,124 ⁽¹⁾
關穎嫻女士	4,590	6,476	2,066	9,119 ⁽¹⁾
李瑞霞女士	105,007	49,670	45,359	112,051 ⁽¹⁾
伍成業先生	39,219	-	21,269	18,972 ⁽¹⁾
王冬勝先生	1,315,716	174,520	493,753	1,030,748 ⁽¹⁾
<u>候補行政總裁：</u>				
陳梁綽儀女士	13,613	5,686	6,712	12,941 ⁽¹⁾
林燕勝先生	18,727	20,218	20,768	18,664 ⁽¹⁾
梁永樂先生	22,942	6,950	9,951	20,538 ⁽¹⁾

註：

(1) 該數目包括以股代息而收取之額外股份。

於2017年上半年內，李瑞霞女士、陳梁綽儀女士及林燕勝先生亦根據滙豐國際僱員購股計劃獲取或獲授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該等權益已經包括在「股份權益」表項下該等人士個人權益之內。

上述全部權益皆為長倉。根據本行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設之董事及候補行政總裁權益及短倉登記冊，於2017年6月30日，並無短倉記錄。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行並無向任何人士授予認購本行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亦無任何人士行使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權益

根據本行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設之登記冊，於2017年6月30日，下列公司擁有本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短倉（按照該條例所規定者）如下：

公司名稱	持有之普通股數量 (佔總數百分率)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1,188,057,371 (62.14%)
HSBC Asia Holdings BV	1,188,057,371 (62.14%)
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	1,188,057,371 (62.14%)
HSBC Holdings BV	1,188,057,371 (62.14%)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1,188,057,371 (62.14%)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1,188,057,371 (62.14%)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為HSBC Asia Holdings BV之全資附屬公司，HSBC Asia Holdings BV為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為HSBC Holdings BV之全資附屬公司。同時，HSBC Holdings BV為HSBC Finance (Netherlands)之全資附屬公司，而HSBC Finance (Netherlands)則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之權益亦被視為HSBC Asia Holdings BV、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HSBC Holdings BV、HSBC Finance (Netherlands)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所擁有之權益。

本行董事會認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實益持有本行1,188,057,371股普通股(62.14%)。

上述全部權益皆為長倉。根據本行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設之股份權益及短倉登記冊，於2017年6月30日，並無任何短倉記錄。

購買、沽售或購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17年上半年並無購買、沽售或購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薪酬及員工發展

本行員工薪酬、薪酬政策及員工發展之資料與2016年年報所披露者大致相同，並無重大改變。

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本行致力維持和強化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客戶、員工，以及其他相關人士之利益。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行遵循香港金融管理局頒佈之監管政策手冊內有關《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指引之各項要求。本行亦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中列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大部分之建議最佳常規。本行亦參考市場趨勢及根據監管機構所發佈的指引及要求，不時對所採用的企業管治架構進行檢討及改進，以確保符合國際及本地之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本行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之半年業績。

2017年第二次中期股息

公佈日期	2017年7月31日
除息日	2017年8月11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記錄日期	2017年8月15日
派發日期	2017年8月31日

股東登記名冊

本行將於2017年8月15日(星期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第二次中期股息, 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 必須於2017年8月1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或以前, 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本行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董事會及轄下之委員會

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長

錢果豐

執行董事

鄭慧敏(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關穎嫻

非執行董事

陳力生

李瑞霞

羅康瑞

伍成業

王冬勝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祖澤

鄭家純

蔣麗苑

胡祖六

利蘊蓮

李家祥

鄧日燊

伍偉國

轄下之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鄭慧敏(主席)

陳梁綽儀

陳淑佩

張樹槐

周丹玲

關穎嫻

林燕勝

林偉中

李世傑

梁永樂

李志忠

徐振文

王依寧

葉其蓁

審核委員會

李家祥 (主席)

利蘊蓮

鄧日樂

伍偉國

薪酬委員會

陳祖澤 (主席)

蔣麗苑

錢果豐

風險委員會

利蘊蓮 (主席)

胡祖六

李家祥

提名委員會

錢果豐 (主席)

陳祖澤

鄭慧敏

王冬勝

伍偉國

註：

- (1) 本行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本行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之網站瀏覽。
- (2) 董事名單及其角色與職能可於本行及香港交易所之網站瀏覽。

其他資料(續)

註冊辦事處

香港德輔道中83號

網站：www.hangseng.com

電郵：hangseng@computershare.com.hk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11

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美國預託證券託管處*

BNY Mellon Shareowner Services

PO Box 505000

Louisville, KY 40233-5000

USA

電話：1-888-BNY-ADRS

網站：www.mybnymdr.com

電郵：shrrelations@cpushareownerservices.com

* 本行透過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在美國向投資者提供第一級贊助形式的美國預託證券計劃。

2017年中期報告

2017年中期報告之中文及英文印刷本已備妥，並可於本行網站(www.hangseng.com)及香港交易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

股東若(A)已於本行網站瀏覽2017年中期報告，但仍擬收取印刷本；或(B)已經收取2017年中期報告的英文或中文印刷本，但仍擬收取另一語言版本的印刷本，可向本行股份登記處索取申請表格，或從本行網站(www.hangseng.com)或香港交易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該表格，並將填妥之表格送回本行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圖文傳真：(852) 2529 6087

電郵：hangseng@computershare.com.hk

如任何股東已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選擇)於本行網站瀏覽2017年中期報告，但因任何理由以致於本行網站瀏覽2017年中期報告時出現困難，本行會根據股東之要求，盡快向有關股東免費寄發2017年中期報告之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或電郵(hangseng@computershare.com.hk)經由本行之股份登記處向本行發出合理通知，以更改已選擇的收取公司通訊方式或語言版本，費用全免。

攝影：Josiah Leung
©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2017年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HANG SENG BANK LIMITED
香港德輔道中83號
www.hangseng.com